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

自 评 报 告

企业名称：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工贸 专业：水务

自评得分：83.6 自评等级：三级

自评日期：2024年9月13日

是否申请定级 ☑是 □否

申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目　录

一、企业基本情况及自评总结 ..... - 1 -
二、三级标准化企业申请表 ..... - 9 -
三、自评得分汇总表 ..... - 10 -
四、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评分表 ..... - 11 -
五、自评问题整改及完成情况 ..... - 75 -
六、附件 ..... - 78 -
附件 1 简介 ..... - 79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 81 -
附件 3 地理位置图 ..... - 82 -
附件 4 平面布置图 ..... - 83 -
附件 5 四邻关系图 ..... - 84 -
附件 6 安全组织结构图 ..... - 85 -
附件 7 安全管理人员台账及证书 ..... - 86 -
附件 8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清单 ..... - 87 -
附件 9 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清单 ..... - 89 -
附件 10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台账及证书 ..... - 90 -
附件 11 生产设备设施台账 ..... - 97 -
附件 12 消防设施分布图 ..... - 101 -
附件 13 应急预案备案表 ..... - 102 -
附件 14 无事故证明 ..... - 103 -
附件 15 自评结果的通报 ..... - 104 -

一、企业基本情况及自评总结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				
住　　所	西安市泾河工业园长庆西路 260 号				
类　　型	☑国有 □集体 □民营 □私营 □合资 □独资 □其它				
安全管理机构	安全保卫部				
法定代表人	薛建刚	电　话	029-86030800	传　　真	/
联 系 人	姚思怡	电　话	029-86030800	传　　真	/
		手　机	[redacted]	电子信箱	/
本次自评前本企业（专业）曾经取得的标准化等级：□一级　□二级　☑三级　□小微企业　□无					
如果是某企业集团的成员单位，请注明企业集团名称： 西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组主要成员		姓　名	所在部门及职务/职称	电　话	备　注
	组长	郭新潮	经理	[redacted]	
	成员	王曾龙	副经理		
		李　强	副经理		
		陆　锐	行政内控部负责人		
		郭艺侠	财务资金部负责人		
		王海鹏	生产运营部负责人		
		李样红	安装维修部负责人		
		张　萌	经营管理部负责人		
		张龙祥	客户服务部负责人		
		李　强	生产技术部负责人		
		韩双锋	安全保卫部负责人		

自评总结
1.企业概况。 （1）基本情况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发水务）成立于2006年6月15日，是泾渭新城、泾河工业园内唯一的供水企业。2023年6月，为贯彻落实《西安市供排水设施资产移交划转实施方案》（市政办发【2022】34号）文件精神，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经发水务51%股权无偿划转至西安水务（集团）绿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西安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题会议纪要精神，由西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全权行使西安水务（集团）绿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经发水务股权对应的股东权利，并履行对应的股东义务。 经发水务位于西安市高陵区长庆西路260号，注册资本2040万元人民币，现有员工72人，下设客户服务部、安装维修部、生产运营部、行政内控部、财务资金部、经营管理部、生产技术部、安全保卫部八个职能部门。 经发水务自2006年成立以来，先后建成了3万吨/日的水处理净化系统工程，供水管网总长度约120公里。经发水务现有水源井15眼，沿渭河一级阶梯分布，主要生产设施有曝气池、滤池、加药间、高低压配电室、水泵房等，源水经曝气、过滤、次氯酸钠消毒等工艺处理，水质达到国家三类饮用水卫生标准，彻底改变了原自来水公司由水源井直接供水的状况。目前水质、水压、水量等方面完全满足园区企业生产和居民生活用水的需要，为泾渭新城和泾河工业园招商引资、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截止2024年8月底，经发水务共有用户352家，其中泾渭新城180家、泾

河工业园172家，供水面积约105平方公里，是集产供水、营业、客户接管安装、施工多种经营为一体的现代化供水企业。

（2）安全组织机构

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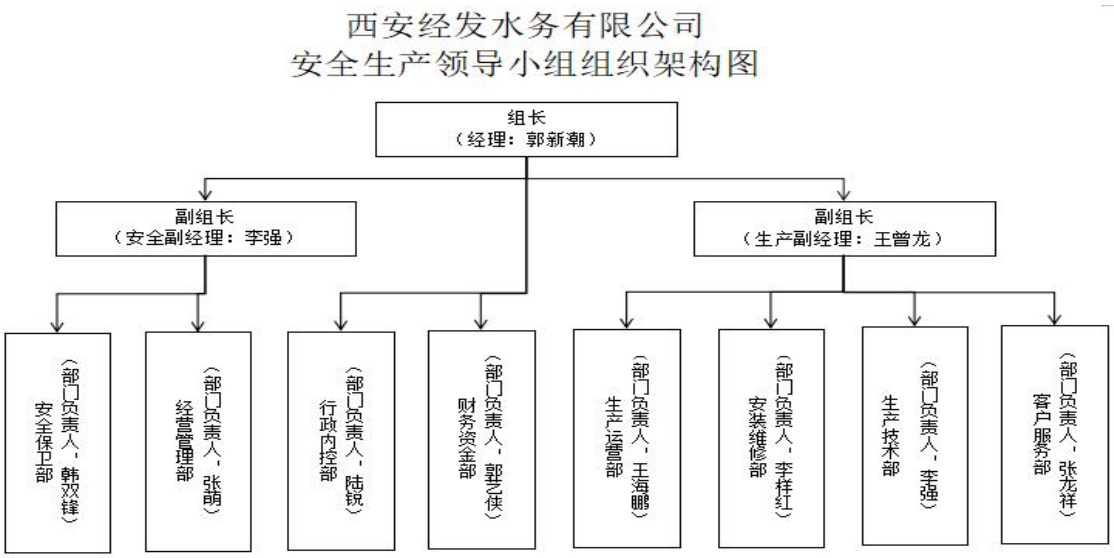

（3）地理位置图和周边环境图

地理位置图

周边环境图

（4）总平面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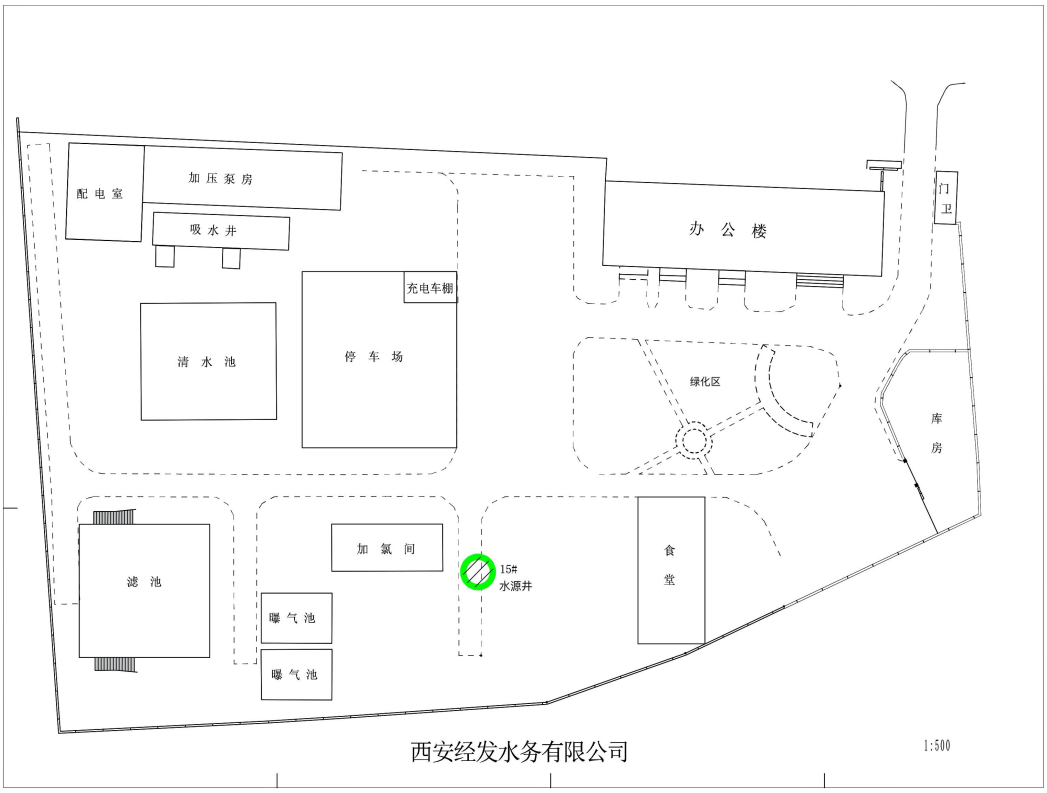

总平面布局图

（5）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图

2.企业生产安全事故情况。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近三年来生产运营状况稳定，未发生任何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职业病发生率为零；未发生一般火灾，无轻伤、重伤及以上责任死亡事故或者直接经济损失总计500万元及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

3.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取得成效。

3.1开展过程

经发水务已于2018年、2021年先后两次进行了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工作，并获得了三级标准化企业证书。今年年初经发水务启动了《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项目》工作，制定了工作方案，对标准化体系管理各个基础环节提出了严格的要求。经发水务从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入手，狠抓岗位责任落实工作，修订了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并对双重预防机制工作和各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工作提出了要求，目前自评工作已经完成。

3.2取得成就

（1）强化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重要性，把标准化管理贯彻到安全管理各个环节。经发水务各级安全管理人员重视国家政策及上级单位的各项安全管理要求，把开展安全标准化工作作为一项长期任务，结合本单位实际，逐步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各项基础工作，认真制定标准化提升项目的实施方案，把安全标准化工作层层分解，突出重点抓住管理关键环节，切实解决本单位安全管理中存在的各种问题，使标准化管理贯彻企业安全管理各个环节。

（2）推进了经发水务安全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自经发水务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项目活动以来，先后完善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修订了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编制了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对《双重预防机制》报告进行了修订、补充，并且对《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也进行了修订补充。本次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的修订，进行了两上两下认真的梳理，最终各部门确认落实，极大的增强了员工安全生产的意识，提高了安全生产信心，为全员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打下了扎实的基础，为上级要求的一岗一责工作提供了有效资料。

（3）增强了各级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意识，以及广大员工的岗位安全操作能力。经发水务采用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宣传安全管理工作的重要性，并以上级单位西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的安全生产方针、安全总目标和年度目标为指导，制定了切合实际的安全方针、目标。依据安全生产标准化相关条例要求，建立以风险管理为基础的管理机制，持续开展了自查自评活动，努力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4）开展了齐抓共管，安全监查活动。各部门严格按照西安市水务及水处理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评定标准》和实施方案的要求，各司其责，使安全标准化工作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经发水务主管上级西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今年多次对经发水务进行了全厂范围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工作，经发水务安全保卫部积极处理隐患整改问题，同时协同相关责任部门对检查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整改，已形成闭环。经发水务各级安全安全管理人员，在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推进的每个阶段，都进行了认真的研究、部署和总结，保证了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工作的顺利进行。

4.自评打分表（得分情况、扣分项目）及整改完成情况。

2024年9月13日，经发水务组织各级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组成自评小组对安全标准化工作进行了自评，自评工作主要依据《冶金等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细则》对13个A级要素进行评审，各要素得分为：A1:60分；A2:93.3分；A3:75分；A4:77分；A5:66分；A6:89分；A7:88分；A8:72.5分；A9:100分；A10:95.7分；A11:76.7分；A12:100分；A13:80分；自评结果83.6分；我公司达到三级安全标准化等级要求。自评结束后我公司针对自评结果向各部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7个工作日，经发水务所有员工对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结果无异议。同时公司各部门对自主评定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整改完毕后编制了《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应急〔2021〕83号）的通知，经发水务符合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要求，申请复评定级。

具体公示文件见附件“关于《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结果》的通报”。

自评打分表（得分情况、扣分项目）（见第三章节）。

5.企业主要负责人承诺书。

我是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我公司申请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复评定级，我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未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

（二）三级企业未发生总计重伤5人及以上或者直接经济损失总计500万元及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

（三）未发生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的事件；

（四）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所属行业定级相关标准未作重大修订；

（五）生产工艺、设备、产品、原辅材料等无重大变化，无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

（六）按照规定开展自评并提交自评报告。

承诺人签字：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3日

二、三级标准化企业申请表

1.企业是否同意遵守评审要求,并能提供评审所必需的真实信息? ☑是　□否
2.企业在提交申请书时，应附以下文件资料：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未实施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的行业不需提供) ◆自评扣分项目汇总表 自评扣分项目汇总表见第四章节
3.企业自评得分：83.6 分
4.企业自评结论： 依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应急〔2021〕83 号）、《陕西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管理细则（试行）》（陕安委办〔2015〕58 号）等文件，对照《冶金等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细则》进行自评，我公司开展了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工作，自评百分制得分为 83.6 分，符合申请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复评条件。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申请企业盖章） 2024 年 9 月 24 日

三、自评得分汇总表

经发水务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得分表

一级要素	应得分	不涉及分	实得分	评审得分	备注
一、目标	20	0	12	60	
二、组织机构和职责	30	0	28	93.33	
三、安全生产投入	40	0	30	75	
四、法律法规与安全管理制度	100	0	77	77	
五、教育培训	50	0	33	66	
六、生产设备设施	230	30	178	89	
七、作业安全	260	35	198	88	
八、隐患排查和治理	80	0	58	72.5	
九、重大危险源监控	55	39	16	100	
十、职业健康	65	19	44	95.65	
十一、应急救援	30	0	23	76.67	
十二、事故报告、调查和处理	20	0	20	100	
十三、绩效评价和持续改进	20	0	16	80	
总计	1000	123	733	83.6	

标准化得分 = 标准化评定得分 ÷（1000-不涉及项分数之和）×100

标准化得分=733÷(1000-123）×100=83.6 分

四、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评分表

冶金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表

自评单位：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

自评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13 日 到 2024 年 09 月 13 日

自评组长：郭新潮 自评主要成员：李强 王曾龙 陆锐 李样红 王海鹏 郭艺侠 张萌 李强（生产技术部）张龙祥 韩双锋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1 目标		1.1 企业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实际，制定总体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	1.1.1 建立安全生产目标的管理制度，明确目标与指标的制定、分解、实施、考核等环节内容。按照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的规定，制定文件化的安全生产总体目标。	5	无安全生产总体目标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生效的，不得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缺少制定、分解、实施、绩效考核等任一环节内容的，扣 2 分；未能明确相应环节的责任部门或责任人相应责任的，扣 2 分。	安全生产目标的管理制度中考核环节不够明确，扣 1 分	4
			1.1.2 按照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的规定，制定文件化的年度安全生产目标。	6	无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印发的，不得分；安全生产年度目标内容不完善（如目标中只有伤亡指标的）的，扣 3 分；目标不合理或不明确，每处扣 1 分。	符合要求	6
		1.2 按照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生产经营中的职能，制定安	1.2.1 根据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安全生产中的职能，分解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并制定考核办法。	4	无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分解的，不得分；无实施计划或考核办法的，不得分；实施计划无针对性的，扣 2 分；缺一个基层单位和职能部门的目标实施计	各部门未制定目标实施计划，扣 2 分。	2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全生产指标和考核办法。			划或考核办法的，扣2分。		
			1.2.2 按照制度规定，对安全生产目标实施情况进行监测，并保存有关监测记录资料。	5	无安全目标实施情况的检查或监测记录的，不得分；检查和监测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扣2分；检查和监测资料不齐全的，扣1分。	未按规定进行监测，并保存有关监测记录资料，扣5分。	0
小计				20	得分小计12分		
2组织机构和职责	2.1组织机构	2.1企业应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1.1 建立设置安全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管理人员的管理制度，以文件形式发布生效。	2	该项制度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生效的，不得分；与国家、地方等有关规定不符的，扣1分。	符合要求	2
			2.1.2 按照相关规定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管理人员。从业人员超过300人的，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不得少于从业人员的千分之五。从业人员在300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者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委托具有国家规定的相关专业技术资格的工程技术人员提供安全生产管理。	5	未设置或配备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进行设置或任命的，不得分；配备的人员不符合规定的，每人扣2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6分。**	符合要求	5
			2.1.3 根据有关规定和企业实际，设立安全生产委员会或安全生产领导机构。	2	未设立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任命的，扣1分；成员未包括主要负责人、部门负责人等相关人员的，扣1分。	符合要求	2
			2.1.4 安委会或安全生产领导机构每季度应至少召开一次安全专题会，协调解决安全生产问题。会议纪要中应有工作	4	未定期召开安全专题会的，不得分；未跟踪上次会议工作要求的落实情况的或未制订新的工作要求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要求并保存。		无会议记录的，扣2分；有未完成项且无整改措施的，每一项扣1分。		
	2.2职责	2.2.1企业主要负责人应按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全面负责安全生产工作，并履行安全生产义务。	2.2.1主要负责人全面负责安全生产工作，并履行下列主要职责： 1、组织建立、健全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并保证有效执行； 2、组织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并保证其有效实施； 3、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4、督促检查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5、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6、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10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不明确的，不得分；没有履行主要职责的，每缺一项，扣3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20分。**	符合要求	10
		2.2.2企业应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2.2.2.1建立针对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制定、沟通、培训、评审、修订及考核等环节内容的管理制度。	2	无该项制度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生效的，不得分；制度中每缺一个环节内容的，扣1分。	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了培训、考核等环节内容。	2
			2.2.2.2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并对落实情况进行考核。	5	未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生效的，不得分；每缺一个纵向、横向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扣2分；责任制内容与岗位工作实际不相符的，每个扣1分；没有对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考核	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考核项目不全面，扣2分	3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的，不得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6分。**		
小计				30	得分小计28分		
3 安全生产投入		3.1企业应建立安全生产投入保障制度，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按规定提取安全费用，专项用于安全生产，并建立安全费用台账。	3.1.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 按照安全生产实际需要的原则，建立安全生产投入保障制度。	4	无该项制度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生效的，不得分；制度中职责、流程、范围、检查等内容，每缺一项扣1分。	符合要求	4
			3.1.2保证安全生产费用投入，并建立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制定的台账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1、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设施； 2、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和配备劳动防护用品； 3、安全评价、重大危险源监控、事故隐患评估和整改； 4、设备设施安全性能检测检验； 5、应急救援器材、装备的配备及应急救援演练； 6、安全标志及标识； 7、安全技术措施工程建设； 8、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物品或者活动。	24	安全生产投入不足的，不得分；无财务专项科目或报表中无安全生产费用归类统计的，扣6分；无安全费用使用台账的，扣8分；台账不完整齐全的，扣6分。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不完整，扣6分。	18
			3.1.3建立员工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管理制度。	4	无该项制度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生效的，扣2分。	未建立，扣4分。	0
			3.1.4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保障死亡、	8	未缴纳的，不得分；无缴费相关资料	符合要求	8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受伤员工获取相应的保险与赔付。		的，不得分。伤残等级鉴定每少一人，扣2分；赔偿不到位的，不得分。		
小计				40	得分小计30分		
4 法律法规与安全管理制度	4.1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4.1.1企业应建立识别和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制度，明确主管部门，确定获取的渠道、方式，及时识别和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4.1.1建立识别、获取、评审、更新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的管理制度。	4	无该项制度的，不得分；缺少识别、获取、评审、更新等环节要求以及部门、人员职责等内容的，扣2分；未明确主管部门的，扣2分；未以文件发布生效的，扣2分。	符合要求	4
		4.1.2企业各职能部门应及时识别和获取本部门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并跟踪、掌握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修订情况，及时提供	4.1.2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清单，明确各个制度编制及修订责任部门及制度基本要求，各职能部门应定期识别和获取本部门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并向归口部门汇总。	4	无制度清单，不得分；每少一个部门定期识别和获取的，扣2分；未及时汇总的，扣2分；未分类汇总的，扣2分。	各部门未定期识别和获取本部门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并向归口部门汇总，扣2分。	2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给企业内负责识别和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主管部门汇总。					
		4.1.3 企业应将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其他要求及时传达给从业人员。	4.1.3.1 定期识别和获取使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并发布清单。	4	未发布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清单的，不得分；每缺一个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或其他要求文本，扣 2 分。	未定期进行更新,扣 2 分。	2
			4.1.3.2 及时将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传达给从业人员，并进行相关培训和考核。	6	未培训考核的，不得分；无培训考核记录的，不得分；每缺少一项培训和考核的，扣 2 分。	未进行考核，扣 2 分。	4
		4.1.4 企业应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并将相关要求及时转化为本单位的规章制度，贯彻到各项工作中。	4.1.4 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并将相关要求及时转化为本单位的规章制度，贯彻到各项工作中。	6	未及时融入转化成规章制度的，每项扣 2 分；制度与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不符的，每项扣 2 分；未落实到实际工作中的，每项扣 2 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 12 分。**	符合要求	6
	4.2 规章制度	4.2 企业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规范从业人员的生产作	4.2.1 建立规章制度的管理制度,确保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编制、发布、使用、评审、修订等效力。 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下列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安全生产责任管理制度；	12	制度缺项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的，不得分；缺少环节内容的，每处扣 2 分。 企业未执行上述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发现 1 处扣 2 分，扣完为止。	编写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汇编	12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业行为。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至少应包含下列内容：安全生产职责、安全生产投入、文件和档案管理、隐患排查与治理、安全教育培训、特种作业人员管理、设备设施安全管理、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生产设备设施验收管理、生产设备设施报废管理、施工和检维修安全管理、危险物品及重大危险源管理、作业安全管理相关方及外用工管理，职业健康管理、防护用品管	2、安全生产资金投入管理制度； 3、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 4、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 5、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制度； 6、设备和设施的验收、安全运行、保养管理制度； 7、生产设备设施报废管理制度； 8、施工和检（维）修安全管理制度； 9、具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危险作业安全管理制度； 10、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管理制度； 11、劳动防护用品（具）和保健品管理制度； 12、职业健康的管理制度； 13、安全生产绩效评定、奖励和惩罚制度； 14、风险评估和控制管理制度； 15、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管理制度； 16、应急救援管理制度； 17、危险物品及危险源管理制度； 18、库房安全管理制度； 19、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20、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21、水源地、大坝、渠道等重要设施巡查检测管理制度；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等。	22、相关方及外用工（单位）管理制度； 23、文件档案管理制度； 24、安全目标管理制度 25、“一岗双责”管理制度； 26、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				
			4.2.2 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或在岗位墙上展示），并对员工进行培训和考核。	6	未发放的，扣 2 分；无培训和考核记录的，不得分；每缺少一项培训和考核的，扣 1 分。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未进核，扣 3 分。	3
	4.3 操作规程	4.3 企业应根据生产特点，编制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并发放到相关岗位。	4.3.1 基于岗位生产特点中的特定风险的辨识，编制齐全、适用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并建立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清单。	12	无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清单的，不得分；岗位操作规程不齐全、适用的，每缺一个，扣 2 分；内容没有基于特定风险分析、评估和控制的，每个扣 2 分。	建立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12
			4.3.2 向员工下发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或在岗位墙上展示），并对员工进行培训和考核。	8	未发放的，不得分；每少发一个岗位的，扣 2 分；无培训和考核记录等资料的，不得分；每缺一个培训和考核的，扣 2 分。	未对员工进行考核，扣 4 分	4
	4.4 评估	4.4 企业应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评估。	4.4 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执行情况和适用情况进行检查、评估。	10	未进行的，不得分；无评估报告的，不得分；评估报告每缺少一个方面内容的，扣 3 分；评估结果与实际不符的，扣 5 分；评估周期超过每年一次的，扣 5 分。	未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执行情况和适用情况进行检查，未进行评估，扣 6 分。	4
	4.5 修	4.5 企业应根据	4.5 根据评估情况、安全检查反馈的问	12	未及时组织进行的，不得分；应修订	对安全生产	12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订	评估情况、安全检查反馈的问题、生产安全事故案例、绩效评定结果等，对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进行修订，确保其有效和适用，保证每个岗位所使用的为最新有效版本。	题、生产安全事故案例、绩效评定结果等，对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进行修订，确保其有效和适用。		而未修订的，每项扣3分；无修订的计划和记录资料的，不得分。	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进行了编制修订	
	4.6 文件和档案管理	4.6.1 企业应严格执行文件和档案管理制度，确保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编制、使用、评审、修订的效力。	4.6.1.1 建立文件和档案的管理制度，明确责任部门、人员、流程、形式、权限及各类安全生产档案及保存要求等。	4	无该项制度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的，不得分；未明确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编制、使用、评审、修订等责任部门/人员、流程、形式、权限等的，扣2分；未明确具体档案资料、保存周期、保存形式等的，扣2分。	符合要求	4
			4.6.1.2 确保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编制、使用、评审、修订的效力。	2	未按文件管理制度执行的，不得分；缺少环节记录资料的，扣1分。	符合要求	2
		4.6.2 企业应建立主要安全生产过程、事件、	4.6.2 对下列主要安全生产资料进行档案管理：安全生产会议记录（含纪要）、员工安全教育培训记录、劳动防护用品	10	未实行档案管理的，不得分；档案管理不规范的，扣6分；每缺少一类档	安全检查记录、外来施工队伍无整体	6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活动、检查的安全记录档案，并加强对安全记录的有效管理。	采购发放记录、危险源管理台账、危险化学品档案、安全生产检查记录、授权作业指令单、事故调查处理报告、事故隐患整改记录、安全生产奖惩记录、特种作业人员登记记录、特种设备管理记录、外来施工队伍安全管理记录、安全设备设施管理台账（包括安装、运行、维护等）、有关强制性检测检验报告或记录、新改扩建项目“三同时”、风险评价信息、应急演习信息、职业健康检查与监护记录、操作规程、技术图纸等。		案，扣2分。	台账资料，扣2分。 授权作业指令单（动火作业、下井作业）、安全生产奖惩记录、技术图纸等资料不全，扣2分。	
小计				100	得分小计77分		
5教育培训	5.1教育培训管理	5.1.1企业应确定安全教育培训主管部门，按规定及岗位需要，定期识别安全教育培训需求，制定、实施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提供相应的资源保证。	5.1.1确定安全教育培训主管部门,定期识别安全教育培训需求，制定各类人员的培训计划。	2	未明确主管部门的，不得分；无培训计划的，不得分；有与国家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不得分。未定期识别需求的，扣2分；识别不充分的，扣1分；培训计划中每缺一类培训的，扣1分。	未定期识别安全教育培训需求，扣1分	1
		5.1.2应做好安全教育培训记录，建立安全教	5.1.2按计划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对安全培训效果进行评估和改进。做好培训记录，并建立档案。	10	未按计划进行培训的，每次扣2分；记录不完整齐全的，每缺一项扣2分；未进行效果评估的，每次扣2分；未	未按计划进行安全教育培训,扣2分。培训档案不	6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育培训档案，实施分级管理，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和改进。			根据评估作出改进的，每次扣2分；未进行档案管理的，不得分；档案资料不完整齐全的，每次扣2分。	全，扣2分	
	5.2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教育培训	5.2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法律法规要求必须对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进行考核的，须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	5.2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安监部门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	10	主要负责人未经考核合格就上岗的，不得分；安全管理人员未经培训考核合格的或未按有关规定进行再培训的，每一人扣2分；培训要求不符合《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号）要求的，每次扣2分。	符合要求	10
	5.3操作岗位人员教育培训	5.3.1企业应对操作岗位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生产技能培训，使其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	5.3.1对操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生产技能培训和考核，考核不合格人员，不得上岗；进行上岗前的职业健康培训和在岗期间的定期职位健康培训。	14	未经培训，或培训考核不合格而上岗作业的，每人次扣2分。	符合要求	1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确认其能力符合岗位要求。未经安全教育培训，或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5.3.2 新入厂人员在上岗前必须经过厂（公司）、车间（工段、区、队、站）、班组三级安全教育培训。	5.3.2 对新员工进行“三级”安全教育。		三级安全教育培训无针对性或流于形式的，不得分；新入厂人员上岗前未经三级安全教育培训的，每人次扣 2 分。	符合要求	
		5.3.3 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设施投入使用前，应对有关操作岗位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教育和培训。	5.3.3 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设施投入使用前，应对有关岗位操作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教育和培训。		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设施投入使用前，未对岗位操作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教育培训的，每人次扣 1 分。	符合要求	
		5.3.4 操作岗位	5.3.4 岗位操作人员转岗和离岗一年重		未按规定对转岗和离岗者进行培训考	符合要求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人员转岗、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者，应进行车间(工段）、班组安全教育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工作。	新上岗者，应进行车间(工段）、班组安全教育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工作。		核合格就上岗的，每人次扣1分。		
		5.3.5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应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作业。	5.3.5从事特种作业人员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应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作业。		特种作业人员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配备不合理的，每人次扣2分；有特种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岗位但未配备相应作业人员的，每人次扣2分；无特种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资格证书上岗作业的，每人次扣2分；证书过期未及时审核的，每人次扣2分；缺少特种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档案资料的，每人次扣1分。	符合要求	
	5.4其他人员教育培训	5.4.1企业应对相关方的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现场前，应由作业现场所在单位对其进行进	5.4.1对相关方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培训合格，取得入厂证后方可入厂工作。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现场前，应由作业现场所在单位对其进行有针对性的现场前的安全教育培训。	4	未进行培训的，不得分。相关方作业人员未经安全教育培训进入作业现场的，每人次扣2分；教育培训内容未根据具体作业活动的特点，或无针对性的，每处扣1分。	未对相关方进行培训考核，扣4分	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入现场前的安全教育培训。					
		5.4.2 企业应对外来参观、学习等人员进行有关安全规定、可能接触到的危害及应急知识的教育和告知。	5.4.2 对外来参观、学习等人员进行有关安全规定、可能接触到的危害及应急知识等内容的安全教育和告知，并由专人带领。	4	未进行安全教育和危害告知的，不得分；内容与实际不符的，扣 1 分；未提供相应劳保用品的，不得分；无专人带领的，不得分。	安全教育和告知无记录，扣 2 分	2
	5.5 安全文化建设	5.5 企业应通过安全文化建设，促进安全生产工作。企业应采取多种形式的安全文化活动，引导全体从业人员的安全态度和安全行为，逐步形成为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实现法律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	5.5 依据《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AQ/T9004）采取多种形式的活动来促进企业的安全文化建设，逐步形成为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实现法律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	6	未开展企业安全文化建设的，不得分，安全文化建设与《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AQ/T9004）不符的（在安全承诺、行为规范与程序、安全行为激励、安全信息传播与沟通、自主学习与改进、安全事务参与、审核与评估七个方面开展活动不够全面的），每缺一个方面扣 2 分。	未依据《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AQ/T9004）采取多种形式的活动来促进企业的安全文化建设.扣 6 分。	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的安全自我约束，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					
小计				50	得分小计　33 分		
6 生产设备设施	6.1 生产设备设施建设	6.1.1 企业建设项目的所有设备设施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安全设备设施应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企业应按规定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总体开工方案、开工前安全条件确认和竣工验收等阶段进行规范管理。	6.1.1.1 新、改、扩建工程的安全设施、职业病防护措施应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按规定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总体开工方案、开工前安全条件确认和竣工验收等阶段进行规范管理。	14	未进行“三同时”管理的，不得分；设计、评价或施工单位资质不符合规定的，不得分；安全投资没有纳入项目概算的，扣 6 分；项目未按规定进行安全预评价或安全验收评价的，扣 6 分；初步设计无安全专篇或安全专篇未经审查通过的，扣 6 分；安全设备设施未同时投用的，每处扣 4 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 20 分。**	符合要求	14
			6.1.1.2 平面布置应合理安排车流、人流、物流，保证安全顺行。	4	未合理安排的，每处扣 2 分。	符合要求	4
			6.1.1.3 可能突然逸出大量有毒物质或易造成急性中毒的化学物质的作业场所，应设置自动报警装置和采取事故通风设施或泄露吸收装置，其通风换气次数不小于 12 次/h。	6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2 分。	不涉及	/
			6.1.1.4 供水单位应配备必要的物防设施，围墙（不低于 2.8 米）可安装铁丝网（不低于 0.5 米）、主动红外入侵探	12	围墙、出入口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4 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 24 分。**	围墙高度不足，扣 2 分。	1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测器。出入口安装摄像监控系统（视频信息存储期限不少于15天）。安全防盗门应符合GB17565-2007《防盗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要求。水库主要出入口建立永久性检查管理设施，水库大坝、水闸、调度控制室、供配电设施、水电站机房和控制室、变电站、安全监控中心等设施周边划分禁区，设置警戒线（栏）及能够阻止高速冲撞的隔离墩或缓冲区，明示警戒标志，仅供内部工作人员使用的出入口安装与安全管理系统联动的出入口控制装置及防胁迫进入的报警装置。水库重点部位及出入口应安装彩色、分辨率不低于200万像素、可360度旋转的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记录应保存30天。备用电源有8小时以上容量。				
			6.1.1.5大坝、水井、渠道、管（网）大型水处理蓄水设施（大于1000立方），城市供水主干管网（DN≥800mm）等）等水利设施应设立监测点，定期进行安全监测和检查，并建立档案。	5	没有检查检测记录的，不得分；档案不健全的扣3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15分。**	符合要求	5
			6.1.1.6厂房的照明，应符合《建筑采光设计标准》（GB/T50033）和《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的规定。照明电气的选型与作业场所相适应：一般作业	5	未进行照度测量的，不得分；天然采光和人工照明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5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场所可选用开启式照明电气，潮湿场所应选用密闭式防水照明电气，有腐蚀性场所应选用耐酸碱型照明电气，易燃物品存放场所不得使用聚光灯、碘钨灯等灯具，有限空间、高温、有导电灰尘、离地不足2.5米的固定式照明电源不得大于36伏，潮湿场所和易触及的照明电源不得大于24伏，室外220伏灯具距离地面不低于3米，室内不低于2.5米，普通灯具与易燃物品距离不得小于300毫米，灯头绝缘外壳无破损、无漏电现象。				
			6.1.1.7厂区内的建构筑物，应按《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的规定设置防雷设施，并定期检查，确保防雷设施完好。	5	未按《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的规定设置防雷设施的，不得分；未定期检查的，不得分；防雷设施不完好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5
			6.1.1.8厂内休息室、浴室、更衣室应设在安全区域，各种操作室、值班室不应设在可能泄漏有毒有害气体的危险区域。	5	休息室、浴室、更衣室有一个未设在安全区域内的，不得分；各种操作室、值班室设在可能泄漏有毒有害气体的危险区域内的，不得分；可能泄漏有毒有害气体的危险区域附近的各种操作室、值班室未安装相应气体报警仪的，每处扣2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8分**。	符合要求	5
			6.1.1.9安全出入口（疏散门）不应采用	5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5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侧拉门（库房除外），严禁采用转门。厂房、梯子的出入口和人行道，不宜正对车辆、设备运行频繁的地点，否则应设防护装置或悬挂醒目的警告标志。				
			6.1.1.10 直梯、斜梯、防护栏杆和工作平台应符合《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GB4053.1-3）的规定。	4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2 分。	符合要求	4
			6.1.1.11 移动梯台应符合：操作平台护栏完好符合规定，斜撑无变形，铰接可靠，防滑措施齐全、完好，轮子的限位、防移动装置完好有效，结构件无松脱、裂纹、扭曲、腐蚀等严重变形，不得有裂纹。	4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2 分。	不涉及	/
			6.1.1.12 电气室（包括计算机房）、电缆夹层，应设有火灾自动报警器、烟雾火警信号装置、监视装置、灭火装置和防止小动物进入的措施；电缆穿线孔等应用防火材料进行封堵。	4	未设火灾自动报警器、烟雾火警信号装置、监视装置、灭火装置的，不得分；电缆穿线孔未用防火材料封堵或损坏的，每处扣 2 分。	符合要求	4
			6.1.1.13 产生大量蒸汽、腐蚀性气体、粉尘等的场所，应采用封闭式电气设备；有爆炸危险的气体或粉尘的作业场所，应采用防爆型电气设备。	4	产生大量蒸汽、腐蚀性气体、粉尘等的场所，未采用封闭式电气设备的，每处扣 2 分；有爆炸危险的气体或粉尘的作业场所，未采用防爆型电气设备的，不得分；防爆型电气设备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2 分。	不涉及	/
			6.1.1.14 使用超过 0.1MPa 的油、水、煤	4	应安装而未安装压力表、安全阀的，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气、蒸汽、空气和其他气体的设备和管道系统，应安装压力表、安全阀等安全装置，并应定期检定。		每处扣2分；未定期进行检定的，每处扣2分；未张贴检定标签或标牌的，每处扣2分。		
			6.1.1.15不同介质的管线，应按照《工业管道的基本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GB7231）的规定注明介质名称和流向。	3	未进行介质名称和流向标识的，不得分；有一条管线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未注明介质名称或流向的，每处扣1分。	无管道介质流向标识，扣3分。	0
			6.1.1.16车间电气室、地下加压站等要害部门，其出入口应不少于两个（室内面积小于6m^{2}而无人值班的，可设一个），门应向外开。	4	出口少于两个的，每处扣2分；门向内开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4
			6.1.1.17起重机应标明起重吨位，并应设有下列安全装置： 1、限位器； 2、缓冲器； 3、防碰撞装置； 4、超载限制器； 5、连锁保护装置； 6、轨道端部止挡； 7、定位装置； 8、其他：零位保护、安全钩、扫轨板、电气安全装置等； 9、走台栏杆、防护罩、滑线防护板、防雨罩（露天）等防护装置； 10、大型起重机械安全监控管理系统、	6	未标明起重吨位的，每处扣2分；每缺少一项安全装置或不能正常工作的，扣2分。 滑线未布置在吊车司机室的另一侧的，或布置在同一侧，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6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安全信息提示和报警装置； 11、滑线指示灯、通电指示灯、桥下和驾驶室照明灯等。 12、吊车的滑线应布置在吊车司机室的另一侧；若布置在同一侧，应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6.1.1.18 用于城市供水的新设备、新管网或者经改造的原有设备、管网，应进行清洗消毒后经水质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5	未清洗消毒就投入运行的扣 3 分，使用非常规消毒剂扣 3 分。	符合要求	5
			6.1.1.19 所有设备设施建设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	8	不符合规定的，每处扣 4 分；**存在重大风险或隐患以及有关规定明令禁止的工艺、设备、设施的，除本小项不得分外，每处加扣 30 分。**	符合要求	8
		6.1.2 生产设备设施变更应执行变更管理制度，履行变更程序，并对变更的全过程进行隐患控制。	6.1.2 建立生产设备设施变更管理制度，履行变更程序，并对变更的全过程进行隐患控制。	4	未建立变更管理制度的，扣 2 分；发生变更时，未严格履行变更程序的扣 2 分；未实行隐患控制的，不得分。	未履行变更程序，并对变更的全过程进行隐患控制，扣 3 分	1
	6.2 设备设施运行	6.2.1 企业应对生产设备设施进行规范化管理，保证其安全	6.2.1.1 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各种安全设备设施，安全设备设施检验及巡检实行挂牌管理。	4	未安排专人负责管理的，不得分；检验及巡检挂牌内容不全的每处扣 2 分	符合要求	4
			6.2.1.2 针对供水、水处理及发电设备设	4	无台账或检（维）修计划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管理	运行。企业应有专人负责管理各种安全设备设施，建立台账，定期检维修。对安全设备设施应制定检维修计划。	施，建立设备设施运行台账，制定检（维）修计划。		资料不齐全的，每次（项）扣2分。		
			6.2.1.3 按规定对有关设备、设施、仪器仪表、工具等进行检测检验检定，并归档保存有关资料。	5	未按规定进行检测检验检定的，不得分；有超期现象的，每台(套、个）扣2分；无检测检验检定资料的，不得分；检测检验检定资料不全的，每项扣2分。	符合要求	5
			6.2.1.4 能够散发大量热量的机电设备，如电焊机、气焊与气割装置、电热器、碘钨灯等，不得靠近易燃物，必要时应设置隔离板以隔热。	4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4
			6.2.1.5 吊具应有专人管理，在其安全系数允许范围内使用。钢丝绳和链条的安全系数和钢丝绳的报废标准，应符合《起重机械安全规程》（GB6067）的有关规定。	3	未在安全系数允许范围内使用吊具的，不得分；未按规定报废的，不得分；相关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不清楚吊具的安全系数和钢丝绳的报废标准的，不得分。有一个吊具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	符合要求	3
			6.2.1.6 吊运物行走的安全路线，不应跨越有人操作的固定岗位或经常有人停留的场所，且不应随意越过主体设备。	3	安全路线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随意越过主体设备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3
			6.2.1.7 设置的氯气、CO等有毒有害气体、物质报警仪应定期检验，确保其处于安全状态。	4	未进行定期检测的，不得分；有一台未检验或未张贴标签的，扣2分。	不涉及	/
			6.2.1.8 压力容器应满足：压力容器本体及安全附件在检验有效期内使用，本体	5	本体有缺陷的，不得分；连接元件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安全附件、	符合要求	5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完好；连接元件无异常振动、磨擦、松动；安全附件、显示装置、报警装置、联锁装置完好，调试、更换记录齐全；运行和使用符合相关规定，无超压、超温等现象。		显示装置、报警装置、联锁装置缺失或不能正常工作的，每处扣2分；调试、更换记录不全的，扣2分；有超压、超温等现象的，每处扣2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10分。**		
			6.2.1.9锅炉应满足："三证"齐全；安全附件完好，安全阀、水位表、压力表齐全、灵敏、可靠，排污装置无泄漏；按规定合理设置报警和连锁保护装置；给水设备完好，匹配合理；炉墙无严重漏风、漏烟，油、气、煤粉炉防爆式装置好；水质处理应能达到指标要求，炉内水垢在1.5mm以下；各类管道无泄漏，保温层完好无损，管道构架牢固可靠；其他辅机设备应符合机械安全要求。	4	锅炉无"三证"（产品合格证、登记使用证、定期检验合格证）的，不得分；安全附件不完好，安全阀、水位表、压力表不齐全、灵敏、可靠的，每处扣2分，排污装置泄漏的，扣2分；未合理设置报警和连锁保护装置的，扣2分；给水设备不完好，匹配不合理的，扣2分；炉墙严重漏风、漏烟，油、气、煤粉炉防爆式装置不好的，每处扣2分；水质处理未达到指标要求，炉内水垢超过1.5mm的，每处扣2分；管道泄漏，保温层破损，管道构架不牢固的，每处扣2分；辅机设备不符合机械安全要求的，每处扣2分。	不涉及	/
			6.2.1.10工业气瓶应满足：储存仓库状态良好，安全标志完善，气瓶存放位置、间距、标志及存放量符合要求。各种护具及消防器材齐全可靠。气瓶在检验期内使用，外观无缺陷及腐蚀，漆色及标	4	储存仓库设置、安全设施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气瓶存放位置、间距、标志及存放量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2分；各种护具及消防器材缺失或不能正常使用的，每项扣2分；气瓶超期	不涉及	/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志正确、明显，安全附件齐全、完好。气瓶使用时的防倾倒措施可靠，工作场地存放量符合规定，与明火的间距符合规定。		使用的，每个扣1分；漆色及标志不明显的，每个扣1分；安全附件不全或损坏的，每个扣1分；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2分。		
			6.2.1.11 单位内机动车辆应满足：在检验有效期内正常使用，动力系统运转平稳，无漏电、漏水、漏油。灯光电气完好，仪表、照明、信号及各附属安全装置性能良好。轮胎无损伤。制动距离符合要求。	4	全部未定期检验的，不得分；有未定期检验的，每台扣2分；使用过程中，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	符合要求	4
			6.2.1.12 低压临时线路应满足：使用绝缘良好，并有与负荷匹配的护套软管，敷设符合安全要求。装有总开关控制和漏电保护装置，每分路应装设与负荷匹配的熔断器。临时用电设备PE连接可靠。严禁在有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设临时线路。	4	无临时接线装置审批手续的，不得分；超期使用的，每次扣2分；敷设不符合安全要求的，每处扣2分；未装总开关控制和漏电保护装置的，不得分；每分路的熔断器与负荷不匹配的，每处扣2分；临时用电设备PE连接不可靠的，每处扣2分；在有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设临时线路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6.2.1.13 低压电气线路（固定线路）应满足：定期进行电缆线路的预防性实验记录。线路的安全距离符合要求；线路的导电性能和机械强度符合要求；线路的保护装置齐全可靠；线路绝缘、屏护良好，无发热和渗漏油现象；电杆直立、拉线、横担瓷瓶及金属构架等符合安全	4	无定期进行电缆线路的预防性实验记录的，不得分；线路的安全距离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线路的导电性能和机械强度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1分；线路的保护装置不齐全、不可靠的，每处扣1分；线路绝缘、屏护不良好，有发热和渗漏油现象的，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要求；线路相序、相色正确、标志齐全、清晰；线路排列整齐、无影响线路安全的障碍物。		每处扣1分；电杆直立、拉线、横担瓷瓶及金属构架等不符合安全要求的，每处扣1分；线路相序、相色不正确、标志不齐全、清晰的，每处扣1分；线路排列不整齐、有影响线路安全的障碍物的，每处扣1分。		
			6.2.1.14 电网接地系统应满足：电源系统接地制式的运行应满足其结构的整体性，独立性的安全要求；各接地装置的电阻检测合格；TN系统重复接地布设合理；接地装置的连接必须保证电气接触可靠；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并能防腐蚀，防损伤或者有附加保护措施；接地装置编号、标识明晰，定期检测报告有效，资料完整。	4	不符合安全要求的，不得分；电阻检测不合格的，扣2分；TN系统重复接地布设不合理的，扣2分；接地装置的连接不可靠的，扣2分；无有效防腐蚀、损伤保护措施的，扣2分；接地装置编号、标识不明晰，未定期检测的，扣2分。	符合要求	4
			6.2.1.15 移动电气设备应满足：定期对绝缘电阻进行检测，绝缘电阻应小于1兆欧，电源线应采用三芯或四芯多股橡胶电缆，无接头，不得跨越通道，绝缘层无破损，长度不得超过5米，PE线连接可靠，防护罩等完好，无松动，开关可靠、灵敏，与负载匹配，并加装漏电保护装置。	4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	无相关检测记录，扣3分	1
			6.2.1.16 电气设备(特别是手持式电动工具)的金属外壳和电线的金属保护管，	4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1分。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应有良好的保护接零(或接地）装置，并加装漏电保护装置。				
			6.2.1.17 特种设备管理应符合以下要求： １、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建立健全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安全责任制度。 ２、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制定事故应急救援处置预案。 ３、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不得使用。 4、特种设备登记标志应置于或附着于特种设备的显著位置； 5、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对在用特种设备应当至少每月进行一次自行检查，并记录。	7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2 分。	第 2 条、第 5 条不符合，扣 4 分	3
			6.2.1.18 投入使用后的防雷装置实行定期检测制度。防雷装置检测应当每年一次，对爆炸危险环境场所的防雷装置应当每半年检测一次。	4	防雷装置未定期检测的每处扣 2 分。	符合要求	4
			6.2.1.19 设备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防护罩、盖、栏应完整可靠；各联锁、紧停、控制装置灵敏可靠；局部照明应为安全电压；PE 等电器完好可靠；梯台符合要求。各种机械设备传动与转动的外露部分，必须安设拆装方	12	关键闸、阀有不能正常使用的，不得分；不符合其他要求的，每处扣 6 分；**存在重大风险或隐患以及有关规定明令禁止的工艺、设备、设施的，本小项不得分外，追加扣除 36 分。**	符合要求	12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便、网孔尺寸符合安全要求的封闭的钢防护网罩或防护挡板或防护栏杆等安全防护装置。用于泄洪、供水、退水等关键闸、阀保持完好状态。				
		6.2.2 设备设施检维修前应制定方案。检维修方案应包含作业行为分析和控制措施。检维修过程中应执行隐患控制措施并进行监督检查。	6.2.2.1 设备设施检维修前应制定方案或计划，方案或计划应包含作业行为分析和控制措施。并按检（维）修方案或计划对设备设施（包括安全设备设施）进行检（维）修。检维修过程中应执行隐患控制措施并进行监督检查。	6	未制定检（维）修计划的，扣 2 分；未按计划检（维）修的，每项扣 2 分；未进行安全验收的，每项扣 2 分；检（维）修方案未包含作业危险分析和控制措施的，每项扣 2 分；未对检（维）修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施工现场安全交底的，每次扣 2 分；失修的，每处扣 2 分；检（维）修完毕未及时恢复安全装置的，每处扣 2 分；未经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同意就拆除安全设备设施的，每处扣 2 分；安全设备设施检（维）修记录归档不规范及时的，每处扣 2 分；检（维）修完毕后未按程序试车的，每项扣 2 分。	未按要求制定方案实施维修，扣 3 分	3
			6.2.2.2 大型设备设施（超过 50 万元）检维修前应制定方案。检维修方案应包含危险性分析、作业行为分析和控制措施。检维修过程中需记录并保存检维修记录和现场安全检查记录。检维修后办理检维修交付生产手续，形成记录。	4	大型设备设施检维修前未制定检维修方案的，每次扣 2 分；检维修方案未包含作业行为危险性分析、控制措施，或分析与控制措施无针对性的，每处扣 2 分；检维修过程中未执行隐患控制措施的，扣 2 分；无监督检查记录或交付手续的，每项扣 1 分；**本小项**	不涉及	/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不得分时，追加扣除8分。		
		6.2.3安全设备设施不得随意拆除、挪用或弃置不用；确因检维修拆除的，应采取临时安全措施，检维修完毕后立即复原。	6.2.3安全设备设施不得随意拆除、挪用或弃置不用；确因检维修拆除的，应采取临时安全措施，检维修完毕后立即复原。	4	安全设备设施拆除、挪用或弃置不用的，不得分；检修拆除未采取切实可行的临时措施的，扣2分；检修后未立即复原的，扣2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8分。**	符合要求	4
	6.3设备设施到货验收和报废拆除	6.3.1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拆除和报废，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	6.3.1设备的全生命周期,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确保安全。	4	设备设施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有一处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	符合要求	4
		6.3.2企业应执行生产设备设施到货验收和报废管理制度，应使用质量合格、设计符合要求的生产设备设施。	6.3.2.1建立设备设施验收和设备设施拆除、报废的管理制度。	4	无该项制度的，不得分；缺少内容或操作性差的，扣2分。	建立了设备设施验收和设备设施拆除、报废制度	4
			6.3.2.2按规定对设备设施进行验收,确保使用质量合格、设计符合要求的设备设施。	6	未进行验收的（含其安全设备设施），每项扣2分；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1分。	符合要求	6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6.3.3 拆除的生产设备设施应按规定进行处置。拆除的生产设备设施涉及到危险物品的，须制定危险物品处置方案和应急措施，并严格按规定组织实施。	6.3.3 按规定对不符合要求的设备设施进行报废或拆除。涉及到危险物品的，须制定危险物品处置方案和应急措施，并严格按规定组织实施。	4	未按规定进行的，不得分；涉及到危险物品的生产设备设施的拆除，无危险物品处置方案的，不得分；未执行作业许可的，扣 2 分；未进行作业前的安全、技术交底的，扣 2 分；资料保存不完整齐全的，每项扣 2 分。	未按规定进行报废或拆除，扣 4 分。	0
小计				230	得分小计 178 分（不涉及 30 分）		
7 作业安全	7.1 生产现场管理和生产过程控制	7.1.1 企业应加强生产现场安全管理和生产过程的控制。对生产过程及物料、设备设施、器材、通道、作业环境等存在的隐患，应进行分析和控制。	7.1.1.1 对生产现场和生产过程、环境存在的风险和隐患进行辨识和分级，并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	8	企业未对生产作业过程及物料、设备设施、器材、通道、作业环境等存在的隐患进行分析和控制，或分析和控制无针对性的，每处扣 3 分。	符合要求	8
			7.1.1.2 严禁架空电线跨越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	4	架空电线跨越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的，不得分。	不涉及	/
			7.1.1.3 非经允许，禁止与生产无关人员进入生产操作现场。应划出非岗位操作人员行走的安全路线。	4	有与生产无关人员进入生产操作现场的，不得分；未划出非岗位操作人员行走的安全路线的，不得分；安全路线设置不合理的，每处扣 2 分。	未划出非岗位操作人员行走的安全路线，扣 4 分	0
			7.1.1.4 按规定设置应急照明，正常照明中断时，应急照明应能自动启动。	5	每处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	符合要求	5
			7.1.1.5 易燃、可燃或有毒介质导管不应	5	有一处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本小**	不涉及	/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直接进入仪表操作室或有人值守、休息的房间，应通过变送器把信号引进仪表操作室。			**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8分。**		
			7.1.1.6饮用水水质安全和污水达标排放	1、城市供水、污水处理企业应设立水质管理部门，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制定本单位水质管理、饮用水卫生管理制度.	2	未设立部门或无管理制度的不得分，制度不全扣1分。	符合要求	2
				2、自来水厂应资质齐全（包括卫生许可证、健康证、饮用水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化验人员持证上岗证等情况）。	4	资质证书不全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3、水质检测项目、频次符合国家、行业、地方、企业有关规定；管网水质检验采样点的数量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规定。	4	不符合标准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4、城市供水原水水质、出厂水水质、管网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要求；污水实现达标排放；中水水质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4	不符合标准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5、水处理药剂使用等涉水产品卫生批件齐全有效。	3	缺少批件不得分。	符合要求	3
				6、制定本单位水质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	2	无应急预案不得分，未演练扣1分。	预案不完善，未开展演练，扣1分	1
			7.	1、消防设施、器材设专人负责管理，	5	消防设施、器材无专人负责管理扣2	符合要求	5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1.1.7消防安全	消防设施与器材不得遮挡影响使用或者被挪作他用。		分；消防器材设置不符合要求扣3分。		
				2、应按照国家、行业要求配置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消防设施、器材和工具，并按要求进行定期检验、维护和更换。	5	无消防设施、器材和工具的不得分；未按要求进行定期维护和更换扣不得分。	符合要求	5
				3、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应畅通无阻，设施防火间距应符合消防技术标准。	5	有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5
				4、设有消防控制室的，应当安排专人24小时值班，且做好值班记录。	3	无人值班或值班时间不符合要求扣2分；无值班记录扣1分。	符合要求	3
				5、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及防火重点部位，应设立明火管制区域，有禁止吸烟、使用明火标志。	5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	财务和行政档案室、行政各类库房未设置禁止吸烟、使用明火标志，扣4分	1
				6、每年组织员工学习消防安全知识并开展消防灭火、逃生演练。	3	未学习或未演练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3
			7.1.1.8水源保	1、建立水源地巡查队伍，对水源地一、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范围，按规定时间、地点、检查内容定期开展巡查，发现违禁行为及时制止和报告。水源保护巡查记录齐全。	5	未组建队伍不得分；未检查不得分；记录不全扣3分。	符合要求	5
				2.、在重要交通路口、管理站及井群处设置水源地保护警示牌、界桩，	3	现场未设置标志牌的，扣2分；无标志牌明细表的，扣1分；警示牌不完	符合要求	3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护工作 水源保护宣传警示牌完好。并建立水源地标志牌明细表。		好的，扣1分		
			3、水源地水质符合国家标准。未发生影响城市供水饮用水卫生安全的水源地水质污染事件。	2	发生影响城市供水饮用水卫生安全的水源地水质污染事件，不得分；不符合标准不得分。	符合要求	2
		7.1.2对动火作业、受限空间内作业、临时用电作业、高处作业等危险性较高的作业活动实施作业许可管理，严格履行审批手续。作业许可证应包含危害因素分析和安全措施等内容。企业进行爆破、吊装等危险作业时，应当安排专人进行现场安全管理，确保安全规程的遵守和安全措施的落实。	7.1.2.1建立至少包括下列危险作业的安全管理制度，明确责任部门、人员、许可范围、审批程序、许可签发人员等： 1、动火作业；2、进入受限空间作业； 3、破土作业；4、临时用电作业 5、高处作业； 6、吊装作业； 7、设备检修作业； 8、断路作业 9、抽堵盲板作业。	2	缺少一项危险作业的安全管理规定的，扣1分；内容不全或操作性差的，扣1分。	建立了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2
			7.1.2.2对危险作业的安全管理工作实施作业许可。作业许可证应包含危害因素分析和安全措施等内容。 在检维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和警示标志。 对易燃、易爆或易中毒物质的设备动火或进入内部工作时，监护人不应少于2人。安全分析取样时间不应早于工作前半小时，工作中应每两小时重新分析一次，工作中断半小时以上也应重新分析。	6	对危险性较高的作业没有实施作业许可的，每次扣3分；许可手续不完备的，每次扣2分；作业许可没有包含危害因素分析的，每处扣2分；危险性作业没有采取安全措施的，每次扣2分；作业许可证中的危害因素分析不到位或安全措施无针对性的，每处扣2分；未按作业许可证中的要求进行作业的，每次扣除2分；爆破、吊装等危险作业，无专人负责的，每次扣3	危险作业(动火作业、高处作业、断路作业、抽堵盲板作业）许可审批手续落实不到位，扣4分	2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 12 分。**		
			7.1.2.3用电安全	7.1.2.3.1发电机组及变配电室安全	1、发电、变配电室的发动机、变压器、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操作面地面应铺设绝缘胶垫。 2、变配电室出入口应设置高度不低于 400mm 的挡板。 3、通往室外的门应向外开，并配锁。配电室的中间门应采用双向开启门。 4、发电、变配电室内环境整洁，场地平整，设备间不应存放与运行无关的闲散器材和私人物品，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场地。室内变电设备周围设有净宽不小于 1.0m 的维护通道。室外配电装置区设有巡视小道。 5、配电室应设置符合线路系统状况的显示装置、操作模拟板或模拟图、微机防误装置、微机监控装置。 6、变电所设有避雷装置，接地电阻不大于 10Ω。	10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3 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 12 分。**	符合要求	10
				7.1	1、移动使用的用电产品，应	8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2 分。	符合要求	8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2.3.2电气设备	采用完整的铜芯橡皮套软电缆或护套软线作电源线。 2、用电产品及电气线路的周围应留有足够的安全通道和工作空间，且不应堆放易燃、易爆和腐蚀性物品。 3、电气设备必须有接地保护，或双重绝缘结构，或安全特低电压供电的防护措施。 4、临时用电的电气设备必须安装剩余电流保护装置。 5、在全部停电或部分停电的电气设备上作业，应遵守下列规定： （1）拉闸断电，并采取开关箱加锁等措施； （2）验电、放电； （3）各相短路接地； （4）悬挂“禁止合闸，有人工作”的标示牌和装设遮拦。				
				7.1.2.3.3用电	1、作业面的用电线路高度不低于2.5m。 2、线路穿越道路或易受机械损伤的场所时必须设有套管防护。	4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线路	3、施工供电线路应架空敷设，其高度不得低于5.0m；配电干线电缆可采用埋地敷设，敷设深度不应小于0.6m。				
				7.1.2.3.4照明灯具	1、行灯电压不应大于36V；在高温、潮湿、易于导电触电的作业场所（如洞室、闸门井、蜗壳、压力钢管等处）或使用照明灯具距地面高度低于2.2m时，其照明电源电压不得大于24V。 2、施工现场及作业地点应有足够的照明，主要通道应设有路灯。	4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4
			7.1.2.4危险化学品管理	7.1.2.4.1一般要求	1、制订和履行严格的危化品储存、出入库安全管理制度及运输、装卸安全管理制度，规范作业行为，减少事故发生。 2、应当在储存和使用危险化学品场所设置应急救援设施、通讯报警装置，并保证在任何情况下处于正常适用状态。库内应有应急预案。 3、危险化学品必须储存在专用仓库内，并由专人管理。根	10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3分。 库房不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不得分；库内无应急预案的，扣3分；危险化学品存放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5分；库内隔热、降温、通风等措施不完善的，每处扣2分；消防设施不全的，每处扣2分；消防通道不畅通的，扣3分；未采用相应等级的防爆电器的，每处扣3分；未按规定处理废弃物品或包装容器的，每次扣2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10分。**	符合要求	1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据危险品性能分区、分类、分库贮存。各类危险品不得与禁忌物料混合贮存。库房符合安全标准的要求，库内有隔热、降温、通风等措施，消防设施齐全，消防通道畅通。采用相应等级的防爆电器。有效处理废弃物品或包装容器。 4、危险化学品出入库，必须进行核查登记。库存危险化学品应当定期检查。				
				7.1.2.4.2 液氯使用安全	1、投加氯的车间应安装有害气体泄漏报警装置，并应定期检查，保证运行正常。 2、加氯车间应安装与其加氯量相配套的泄氯吸收装置，并应定期检查吸收液的有效性及机电设备的完好性。 3、氯气钢瓶的进、出库应进行登记。 4、待用氯瓶的堆放不得超过两层。投入使用的卧置氯瓶，其两个主阀间的连线应垂直于地面。 5、空瓶和充装后的重瓶必须	15	未安装有害气体泄漏报警装置或报警装置不能正常运行的，不得分；未安装相配套的泄氯吸收装置的，不得分；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4分。	不涉及	/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分开放置，不应与其他气瓶混放，不应同室存放其他危险品。 6、夏季应监督输送液氯钢瓶车辆搭设防晒罩棚，接收液氯钢瓶应在上午10:00点前，下午5:00后。				
			7.1.2.5有限空间现场安全	审批	凡进入有限空间进行施工、检修、清理作业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实施作业审批。未经作业负责人审批，任何人不得进入有限空间作业。	2	未经审批即进行作业的，有一次就不得分。	清水池清洗作业审批合格，其他作业审批不规范，扣1分	1
				检测	实施有限空间作业前，生产经营单位应严格执行“先检测、后作业”的原则，根据作业现场和周边环境情况，检测有限空间可能存在的危害因素。	3	未检测即进行作业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3
				通风	生产经营单位从事有限空间作业前和作业过程中，可采取强制性持续通风措施降低危险，保持空气流通。严禁用纯氧进行通风换气。	3	未采取通风措施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3
				监督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应明确作业负责人、监护人员和作业人员，不得在没有监护人的情况	4	无监护人员即进行作业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下作业。				
			7.1.2.6	高处作业	1、高处作业必须审批，现场安排专人监护。 2、高处作业面必须设有钢扶梯、爬梯。 3、脚手架作业面高度超过3.2m时，临边必须挂设水平安全网，还应在脚手架外侧挂立网封闭。脚手架的水平安全网必须随建筑物升高而升高，安全网距离工作面的最大高度不得超过3m。	5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3分。	符合要求	5
			7.1.2.7	场所环境	1、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应当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禁止封闭、堵塞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的出口。 2、危险性作业场所，必须设置安全通道；出入口不少于两个；门窗应向外开启；通道和出入口应保持畅通。	5	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3分。	符合要求	5
	7.2 作业行为管理	7.2 企业应加强生产作业行为的安全管理。对作业行为隐患、设备设施使用	7.2.1 对生产作业过程中人的不安全行为进行辨识。			10	每缺一类风险和隐患辨识的，扣5分；缺少控制措施或针对性不强的，每类扣5分；作业人员不清楚风险及控制措施的，每人次扣5分。	符合要求	1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隐患、工艺技术隐患等进行分析，采取控制措施。	7.2.2 对危险性大的作业实行许可制、工作票制、操作牌制等控制措施规范操作行为。	10	未执行的，不得分；危险分析和控制措施不全的，每项扣 5 分；授权程序不清或签字不全的，扣 5 分；工作票未有效保存的，扣 5 分。操作牌污损的，每个扣 5 分；每少一个操作牌的，扣 5 分。	符合要求	10
			7.2.3 应当为从业人员配备与工作岗位相适应的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	8	无发放标准的，不得分；未及时发放的，不得分；购买、使用不合格劳动防护用品的，不得分；发放标准不符有关规定的，每项扣 4 分；员工未正确佩戴和使用的，每人次扣 4 分。	符合要求	8
			7.2.4 在易燃易爆区不宜动火，设备需要动火检修时，应尽量移到动火区进行，动火作业必须办理动火许可，需有监护人或采取安全措施。	5	在易燃易爆区动火，或设备需要动火检修时，未移到动火区进行的，不得分；动火作业无监护人或安全措施不全的，每次扣 3 分。	不涉及	/
			7.2.5 在有毒物质的设备、管道和有限空间的设施内检修时，应符合以下规定： 1、应可靠地切断物料进出口，有毒物质的浓度应小于允许值，同时含氧量应在 18%～22%（体积百分浓度）范围内； 2、监护人不应少于 2 人，应备好防毒面具和防护用品，检修人员应熟悉防毒面具的性能和使用方法； 3、设备设施内照明电压应小于等于 36V，	6	未可靠地切断物料进出口，或者有毒物质的浓度未能小于允许值，同时含氧量不在 18%～22%（体积百分浓度）范围内，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监护人少于 2 人，或者未备好防毒面具和防护用品，或者检修人员不熟悉防毒面具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设备内照明电压大于 36V，或在潮湿容器、狭	符合要求	6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在潮湿容器、狭小容器内作业应小于等于12V。		小容器内作业大于12V的，扣1分。		
			7.2.6易燃、易爆或易中毒物质环境作业应符合： 1、对易燃、易爆或易中毒物质的设备设施动火或进入设备、设施内部工作时，监护人不应少于2人。 2、安全分析取样时间不应早于工作前半小时，工作中应每两小时重新分析一次，工作中断半小时以上也应重新分析。	6	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3分。	不涉及	/
	7.3警示标志	7.3.1企业应根据作业场所的实际情况，按照GB2894及企业内部规定，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作业场所和设备设施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进行危险提示、警示，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	7.3.1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作业场所或有关设备设施上，设置符合《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2894）和《安全色》（GB2893）规定的安全警示标志和安全色。安全警示标志应当明显、保持完好、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便于从业人员和社会公众识别。	7	不符合规定的，每处扣2分。	井室等有限空间标识未设置，扣3分	4
		7.3.2企业应在	7.3.2.1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特种设	6	未按规定设置标识及警示标志的，每	符合要求	6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设备设施检维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和警示标志，在检维修现场的坑、井、洼、沟、陡坡等场所设置围栏和警示标志。	备、产生严重职业危害的作业岗位，应按照有关规定设置标识及警示标志。		处扣2分。		
			7.3.2.2在设备设施检维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和警示标志，在施工、检维修现场的孔、坑、井、洼、沟、陡坡、升降口、漏斗口、高处临边等场所设置围栏、盖和警示标志，夜间应设警示灯。	6	未按规定在作业现场设置围栏、警戒区域和警示标志的，每处扣2分；设置不规范的，每处扣1分。	符合要求	6
	7.4相关方管理	7.4.1企业应执行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管理制度，对其资格预审、选择、服务前准备、作业过程、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表现评估、续用等进行管理。	7.4.1.1建立有关承包商、供应商、出租方、外来人员等相关方的管理制度。	4	无该项制度的，不得分；未明确双方权责或不符合有关规定的，不得分。	建立了相关制度	4
			7.4.1.2对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的资格预审、选择、服务前准备、作业过程监督、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表现评估、续用等进行管理，建立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 对出租、承包场所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包括家属院和职工宿舍）。	5	以包代管的，不得分；未纳入甲方统一安全管理的，不得分；未将安全绩效与续用挂钩的，不得分；名录或档案资料不全的，每一个扣1分。	未进行相关方的名录汇总，扣1分。	4
		7.4.2企业应建立合格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根据服务作业	7.4.2对相关方提供的服务、作业、产品等表现进行评估，建立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根据相关方提供的服务作业性质和行为定期识别服务行为风险，采取行	5	未定期进行风险评估的，每一个扣2分；风险控制措施缺乏针对性、操作性的，每一个扣2分；未对其进行安全绩效监测的，每次扣2分；甲方未	未按要求进行相关方管理，扣5分。	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行为定期识别服务行为风险，并采取行之有效的控制措施。	之有效的风险控制措施，并对其安全绩效进行监测。		进行有效统一协调管理交叉作业的，不得分；**相关方在甲方场所内发生工亡事故的，除本条不得分外，加扣30分。**		
		7.4.3 企业应对进入同一作业区的相关方进行统一安全管理。	7.4.3 甲方应统一协调管理同一作业区域内的多个相关方的交叉作业。要求相关方应在作业前进行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4	甲方未对进入同一作业区的相关方进行统一安全管理的，不得分；未要求相关方在作业前进行危险有害因素辨识并采取有效措施的，每次扣3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10分。**	未要求相关方在作业前进行危险因素辨识，扣2分。	2
		7.4.4 不得将项目委托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或条件的相关方。企业和相关方的项目协议应明确规定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	7.4.4 不应将工程项目发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工程项目承包协议应当明确规定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	4	发包给无相应资质的相关方的，不得分；承包协议中未明确双方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的，每项扣3分；未执行协议的，每项扣3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10分。**	符合要求	4
	7.5 变更	7.5 企业应执行变更管理制度，对机构、人员、工艺、技术、设备设施、作业过程及环境等永	7.5.1 建立有关人员、机构、工艺、技术、设施、作业过程及环境变更的管理制度，并制定实施计划。	4	无管理制度的，扣2分；制度与实际不符的，扣1分；无实施计划的，不得分；未按计划实施的，每项扣1分；变更中无风险识别或控制措施的，每项扣1分。	未制定实施计划，扣2分	2
			7.5.2 对变更的实施进行审批和验收管	4	无审批和验收报告的，不得分；未对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久性或暂时性的变化进行有计划的控制。变更的实施应履行审批及验收程序，并对变更过程及变更所产生的隐患进行分析和控制。	理，并对变更过程及变更后所产生的风险和隐患进行辨识、评估和控制。		变更导致新的风险或隐患进行辨识、评估和控制的，每项扣1分。		
			7.5.3变更安全设施，在建设阶段应经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在投用后应经安全管理部门书面同意。重大变更的，还应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	未经书面同意就变更的，每处扣2分；未及时备案的，每次扣2分。	符合要求	4
小计				260	得分小计198分(不涉及35分)		
8隐患排查和治理	8.1隐患排查	8.1.1企业应组织事故隐患排查工作，对隐患进行分析评估，确定隐患等级，登记建档，及时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	8.1.1对隐患进行分析评估，确定隐患等级，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台账。	6	无隐患汇总登记台账的，不得分；隐患登记档案资料不全的，每处扣2分。	符合要求	6
		8.1.2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发生变更或有新的公布，以及企业操作条件或工艺改变，新建、改建、扩建	8.1.2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发生变更或有新的公布，以及企业操作条件或工艺改变，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建设，相关方进入、撤出或改变，对事故、事件或其他信息有新的认识，组织机构发生大的调整的，应及时组织隐患排查。	4	发生变化后未及时组织隐患排查的，每次扣2分；每漏查一个隐患，扣1分。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项目建设，相关方进入、撤出或改变，对事故、事件或其他信息有新的认识，组织机构发生大的调整的，应及时组织隐患排查。					
		8.1.3 隐患排查前应制定排查方案，明确排查的目的、范围，选择合适的排查方法。排查方案应依据： ——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 ——设计规范、管理标准、技术标准； ——企业的安全生产目标等。	8.1.3.1 制定隐患排查工作方案，明确排查的目的、范围、方法和要求等。	6	无该方案的，不得分；方案依据缺少或不正确的，每项扣 2 分；方案内容缺项的，每项扣 2 分。	未制定隐患排查方案，扣 6 分。	0
			8.1.3.2 按照方案进行隐患排查工作。	8	未按方案排查的，不得分；有未排查	未制定隐患排查方案，扣	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出隐患的，每处扣2分；排查人员不能胜任的，每人次扣2分；未进行汇总总结的，扣2分。	8分。	
	8.2排查范围与方法	8.2.1企业隐患排查的范围应包括所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场所、环境、人员、设备设施和活动。	8.2.1隐患排查的范围应包括所有与生产经营场所、环境、人员、设备设施和活动（包括家属院和职工宿舍）。	8	隐患排查范围每缺少一类，扣3分。	符合要求	8
		8.2.2企业应根据安全生产的需要和特点，采用综合检查、专业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日常检查等方式进行隐患排查。	8.2.2根据需要，采用综合检查、专业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日常检查等方式进行隐患排查工作。全年综合性检查不能少于四次。	10	综合检查缺少一次的，扣5分；缺少一类检查表的，扣2分；检查表针对性不强的，每一个扣4分；检查表无人签字或签字不全的，每次扣4分。	符合要求	10
	8.3隐患治理	8.3.1企业应根据隐患排查的结果，制定隐患治理方案，对隐患及时进行治理。隐患治理方	8.3.1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进行登记，建立事故隐患治理信息台账，强化实时监控，根据隐患排查的结果，制定隐患治理方案，对隐患进行治理。方案内容应包括目标和任务、方法和措施、经费和物资、机构和人员、时限和要求。重	20	一般隐患无治理时限或责任人的，不得分；重大隐患无治理方案的，不得分。方案内容不全的，每缺一项扣3分；每项隐患整改措施针对性不强的，扣3分；隐患治理工作未形成闭路循环的，每项扣3分。	符合要求	2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案应包括目标和任务、方法和措施、经费和物资、机构和人员、时限和要求。重大事故隐患在治理前应采取临时控制措施并制定应急预案。隐患治理措施包括：工程技术措施、管理措施、教育措施、防护措施和应急措施。	大事故隐患在治理前应采取临时控制措施并制定应急预案。隐患治理措施应包括工程技术措施、管理措施、教育措施、防护措施、应急措施等。				
		8.3.2 治理完成后，应对治理情况进行验证和效果评估。	8.3.2.1 在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完成后对治理情况进行验证和效果评估。	6	未进行验证或评估的，每项扣 2 分。	符合要求	6
			8.3.2.2 按规定对隐患排查和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并向安全监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送书面统计分析表。	4	无统计分析表的，不得分；未及时报送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8.4 预测预警	8.4 企业应根据生产经营状况及隐患排查治	8.4 企业应根据生产经营状况及隐患排查治理情况，采用技术手段、仪器仪表及管理方法等，建立安全状况及发展趋	8	无安全预警指数系统的，不得分；未对相关数据进行分析、测算，实现对安全生产状况及发展趋势进行预报	未建立预警指数系统，扣 8 分。	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理情况，运用定量的安全生产预测预警技术，建立体现企业安全生产状况及发展趋势的预警指数系统。	势的预警指数系统。		的，扣2分；未将隐患排查治理情况纳入安全预警系统的，扣2分；未对预警系统所反映的问题，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的，扣2分；未每月进行风险分析的，扣2分。		
小计				80	得分小计58分		
9重大危险源监控	9.1辨识与评估	9.1企业应依据有关标准对本单位的危险设施或场所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与安全评估。	9.1.1制定危险源的管理制度，应明确辨识与评估的职责、方法、范围、流程、控制原则、回顾、持续改进等。	4	制度中每缺少一项内容要求的，扣2分。	建立危险源的管理制度	4
			9.1.2按相关规定对本单位的生产设施或场所进行危险源辨识、分类和风险评价、分级，确定危险源及重大危险源（包括企业确定的重大危险源）。	12	未进行辨识、评价、分类、分级的，不得分；未按制度规定严格进行的，不得分；辨识和评估不充分、准确的，每处扣2分。	按相关规定进行危险源辨识与评估	12
	9.2登记建档与备案	9.2企业应当对确认的重大危险源及时登记建档，并按规定备案。	9.2.1对确认的危险源及时登记建档。	4	无危险源档案资料的，不得分；档案资料不全的，每处扣2分。	不涉及	/
			9.2.2按照相关规定，将重大危险源向安全监管部门和相关部门备案。	4	未备案的，不得分；备案资料不全的，每个扣1分。	不涉及	/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9.3 监控与管理	9.3 企业应建立健全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制度，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技术措施。	9.3.1 对危险源(包括企业确定的重大危险源）采取措施进行监控，包括技术措施（设计、建设、运行、维护、检查、检验等）和组织措施（职责明确、人员培训、防护器具配置、作业要求等）。	20	未实施监控的，不得分；监控技术措施和组织措施不全的，每项扣 2 分；**有重大隐患或带病运行，严重危及安全生产的，除本小项不得分外，加扣 60 分。**	不涉及	/
			9.3.2 在危险源现场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和危险源点警示牌（内容包含名称、地点、责任人员、事故模式、控制措施等）。	7	无安全警示标志的，每处扣 4 分；内容不全的，每处扣 2 分；警示标志污损或不明显的，每处扣 2 分。	不涉及	/
			9.3.3 相关人员应按规定对危险源进行检查，并在检查记录本上签字。	4	未按规定进行检查的，不得分；检查未签字的，每次扣 2 分；检查结果与实际状态不符的，不得分。	不涉及	/
小计				**55**	**得分小计 16 分 （不涉及项 39 分）**		
10 职业健康	10.1 职业健康管理	10.1.1 企业应按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职业健康要求的工作环境和条件，配备与职业健康保护相适应的设施、工具。	10.1.1.1 按有关要求，为员工提供符合职业健康要求的工作环境和条件： 1、生产布局合理，有害作业与无害作业分开； 2、作业场所与生活场所分开，作业场所不得住人；有害作业与无害作业分开，高毒作业场所与其他作业场所隔离； 3、有与职业危害防治工作相适应的有效防护设施；通风、防尘、排毒、降噪、减震、防电离辐射、浓度监测、泄漏报警等职业危害防护设施运行正常；	10	有一处不符合要求的，扣 4 分；**一年内有新增职业病患者的，本二级要素不得分。**	符合要求	10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4、职业危害强度或浓度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10.1.1.2 所有产尘设备和尘源点，应严格密闭，并设除尘系统。作业场所粉尘和有害物质的浓度，应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工业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化学有害因素》（GBZ2.1）、《工业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物理因素》（GBZ2.2）的规定。	6	产尘设备和尘源点未封闭的，每处扣 4 分；没有设除尘系统的，扣 4 分；对作业场所粉尘及有害物质的浓度不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工业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化学有害因素》、《工业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物理因素》规定的，每处扣 4 分；**本小节不得分时，追加扣除 12 分。**	不涉及	/
		10.1.2 企业应定期对作业场所职业危害进行检测，在检测点设置标识牌予以告知，并将检测结果存入职业健康档案。	10.1.2 制定职业危害防治，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监测和职业健康体检费用的使用计划。 定期识别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并进行检测，将检测结果公布、存入档案。	8	未制定职业危害防治，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监测和职业健康体检费用的使用计划的，扣 2 分；未定期进行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识别的，不得分；未定期检测的，不得分；检测的周期、地点、有毒有害因素等不符合要求的，每项扣 1 分；结果未公开公布的，不得分；结果未存档的，一次扣 1 分。	未及时将检测结果公布，扣 2 分	6
		10.1.3 对可能发生急性职业危害的有毒、有害工作场所，应设置报警装置，制定应急预案，	10.1.3.1 对可能发生急性职业危害的有毒、有害工作场所，应当设置报警装置，制定应急预案，配置现场急救用品和必要的泄险区。	7	无报警装置、缺少报警装置或不能正常工作的，扣 1 分；无应急预案的，扣 1 分；无急救用品、冲洗设备、应急撤离通道和必要的泄险区的，扣 1 分。	符合要求	7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配置现场急救用品、设备，设置应急撤离通道和必要的泄险区。					
			10.1.3.2 产生粉尘、毒物的生产过程和设备，应尽量考虑机械化和自动化，加强密闭，避免直接操作。应结合生产工艺采取通风措施。产生粉尘、毒物等有害物质的工作场所，应有冲洗地面、墙壁的设施。	6	未考虑机械化和自动化，加强密闭，避免直接操作的，扣 2 分；未结合生产工艺采取通风措施的，扣 1 分；产生粉尘、毒物等有害物质的工作场所，没有冲洗地面、墙壁的设施的，扣 1 分。	不涉及	/
			10.1.3.3 多尘、散发有毒气体的厂房或甲、乙类生产厂房内的空气不应循环使用。	4	多尘、散发有毒气体的厂房或甲、乙类生产厂房内的空气存在循环使用现象的，每处扣 2 分。	不涉及	/
		10.1.4 各种防护器具应定点存放在安全、便于取用的地方，并有专人负责保管，定期校验和维护。	10.1.4 各种防护器具应定点存放在安全、便于取用的地方，并有专人负责保管，定期校验和维护。	5	未定点存放，或存放地点不安全、不便于取用的，扣 1 分；无专人负责，并定期检验和维护的，扣 1 分。	符合要求	5
		10.1.5 企业应对现场急救用品、设备和防护用品进行经常	10.1.5 对现场急救物品、设备和防护用品等进行经常性的检维修，定期校验其性能，确保发生事故时可靠有效。	4	未进行经常性的检维修的，扣 2 分；未进行定期校验，或结果不合适规定，并未及时更换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性的检维修，定期检测其性能，确保其处于正常状态。					
	10.2 职业危害告知和警示	10.2.1 企业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时，应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和防护措施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	10.2.1 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含聘用合同）时，应将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和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待遇等如实以书面形式告知从业人员，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	4	未书面告知的，不得分；告知内容不全的，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未在劳动合同中写明的（含未签合同的），不得分；劳动合同中写明内容不全的，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	符合要求	4
		10.2.2 企业应采用有效的方式对从业人员及相关方进行宣传，使其了解生产过程中的职业危害、预防和应急处理措施，降低或消除危害后果。	10.2.2 对员工及相关方宣传和培训生产过程中的职业危害、预防和应急处理措施。	5	无培训、宣传的，不得分；培训、宣传无针对性或缺失内容的，每次扣 1 分；员工及相关方不清楚的，每人次扣 1 分。	符合要求	5
		10.2.3 对存在	10.2.3 对存在严重职业危害的作业岗	3	未设置标志的，不得分；缺少标志的，	不涉及	/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严重职业危害的作业岗位，应按照GBZ158要求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警示说明应载明职业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救治措施。	位，按照《工业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158）要求，在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志和警示说明。 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公布职业危害防治制度、操作规程和职业危害因素监测结果； 在一般有毒物品作业场所，设置黄色警示线； 在高毒物品作业场所，设置红色警示线，并设置《高毒物品作业岗位职业病危害告知卡》。		每处扣1分；标志内容（含职业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以及应急救治措施等）不全的，每处扣1分。		
	10.3职业危害申报	10.3企业应按规定，及时、如实向当地主管部门申报生产过程存在的职业危害因素，并依法接受其监督。	10.3按规定，及时、如实地向当地主管部门申报生产过程存在的职业危害因素。	3	未申报材料的，不得分；申报内容不全的，每缺少一类扣1分。	符合要求	3
小计				65	得分小计44分　（不涉及项19分）		
11应急救援	11.1应急机构和队伍	11.1.1企业应按规定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	11.1.1按相关规定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2	没有建立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的，不得分；专人能力不能满足要求的，扣1分。	符合要求	2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11.1.2 企业应建立与本单位安全生产特点相适应的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并组织训练；无需建立应急救援队伍的，可与附近具备专业资质的应急救援队伍签订服务协议。	11.1.2.1 建立与本单位生产安全特点相适应的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	2	未建立队伍或指定专兼职人员的，不得分；队伍或人员不能满足要求的，现场联络不上应急人员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2
			11.1.2.2 定期组织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和人员进行训练。	2	无训练计划和记录的，不得分；未按计划定期训练的，每缺 1 次扣 1 分；训练科目不全的，每项扣 1 分；救援人员不清楚职能或不熟悉救援装备使用的，每人次扣 1 分。	未定期组织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和人员进行训练，扣 2 分。	0
	11.2 应急预案	11.2.1 企业应按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针对重点作业岗位制定应急处置方案或措施，形成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体系。	11.2.1.1 按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结合企业实际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包括综合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处置方案。以防洪、供水、水质、发电等为重点制定本企业应急预案，形成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体系。	3	无完整预案的，不得分；应急预案的格式和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的，不得分；无重点作业岗位应急处置方案或措施的，不得分；未在重点作业岗位公布应急处置方案或措施的，每处扣 2 分；有关人员不熟悉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方案或措施的，每人次扣 2 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 6 分。**	编制了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专项预案有缺项，扣 1 分。	2
			11.2.1.2 建立火灾、爆炸和毒物逸散等	2	未制定专项应急预案的，不得分；针	编制了火灾、爆炸专项应	2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重大事故的专项应急预案。		对性不强的，扣1分。	急预案	
		11.2.2 应急预案应根据有关规定报当地主管部门备案，并通报有关应急协作单位。	11.2.2 根据有关规定将应急预案报当地主管部门备案，并通报有关应急协作单位。	2	未进行备案的，不得分；未通报有关应急协作单位的，每个扣1分。	符合要求	2
		11.2.3 应急预案应定期评审，并根据评审结果或实际情况的变化进行修订和完善。	11.2.3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评审、发布、培训、演练和修订应符合《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17号）。	2	未定期评审或无有关记录的，不得分；未及时修订的，不得分；未根据评审结果或实际情况的变化修订的，每缺一项，扣1分；修订后未正式发布或培训的，扣1分。	符合要求	2
	11.3 应急设施装备物资	11.3 企业应按规定建立应急设施，配备应急装备，储备应急物资，并进行经常性的检查、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可靠。	11.3.1 按应急预案的要求，建立应急设施，配备应急装备，储备应急物资，建立应急物资储（配）备台账。	2	每缺少一类，扣1分。	符合要求	2
		保护事故现场及有关证据。必要时向相关单位和人员通报。	11.3.2 对应急设施、装备和物资进行经常性的检查、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可靠。建立检查、维护、使用记录。	2	无检查、维护、保养记录的，不得分；每缺少一项记录的，扣1分；有一处不完好、可靠的，扣1分。	符合要求	2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11.4 应急演练	11.4 企业应组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并对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改进应急管理工作。	11.4.1 制定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和方案，并按计划开展应急演练，并做好记录。	4	未进行演练的，不得分；无应急演练方案和记录的，不得分；演练方案简单或缺乏执行性的，扣 2 分；高层管理人员未参加演练的，每次扣 2 分；**本小项不得分时，追加扣除 8 分。**	未制定应急演练计划，扣 2 分。	2
			11.4.2 对应急演练的效果进行评估。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改进应急管理工作。	2	无评估报告的，不得分；评估报告未认真总结问题或未提出改进措施的，扣 1 分；未根据评估的意见修订预案或应急处置措施的，扣 1 分。	未评估，扣 2 分	0
	11.5 事故救援	11.5 企业发生事故后，应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积极开展事故救援。	11.5.1 发生事故后，应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积极开展事故救援。	3	未及时启动的，不得分；未达到预案要求的，每项扣 1 分。	未发生事故	3
			11.5.2 应急结束后，应编制应急救援报告。	2	无应急救援报告的，不得分；未全面总结分析应急救援工作的，每缺一项，扣 1 分。	未发生事故	2
小计				**30**	**得分小计 23 分**		
12 事故报告、调查和处理	12.1 事故报告	12.1 企业发生事故后，应按规定及时向上级单位、政府有关部门报告，并妥善	12.1.1 建立事故的管理制度，明确报告、调查、统计与分析、回顾、书面报告样式和表格等内容。	2	无该项制度的，不得分；制度与有关规定不符的，扣 1 分；制度中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	符合要求	2
			12.1.2 发生事故后，主要负责人或其代理人应立即到现场组织抢救，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扩大。	4	有一次未到现场组织抢救的，不得分；有一次未采取有效措施，导致事故扩大的，不得分。	符合要求	4
			12.1.3 按规定及时向上级单位和有关政府部门报告，并保护事故现场及有关证据。	3	未及时报告的，不得分；未有效保护现场及有关证据的，不得分；报告的事故信息内容和形式与规定不相符的，扣 1 分。	符合要求	3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12.1.4 对事故进行登记建档管理。	2	无登记记录的，不得分；登记管理不规范的，每次扣 1 分。	符合要求	2
	12.2 事故调查和处理	12.2 企业发生事故后，应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明确其职责与权限，进行事故调查或配合上级部门的事故调查。 事故调查应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事故调查组应根据有关证据、资料，分析事故的直接、间接原因和事故责任，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编制事故调查报告。	12.2.1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制度的要求，组织事故调查组或配合有关政府行政部门对事故、事件进行调查。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对事故进行处理。	3	事故发生后，无调查报告的，不得分；未按“四不放过”原则处理的，不得分；调查报告内容不全的，每次扣 2 分；相关的文件资料未整理归档的，每次扣 2 分。	符合要求	3
			12.2.2 按照《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GB6441）和《企业职工伤亡事故调查分析规则》（GB6442）定期对事故、事件进行统计、分析。	3	事故发生后，未统计分析的，不得分；统计分析不符合规定的，扣 1 分；未向领导层汇报结果的，扣 1 分。	符合要求	3
			12.2.3 对本单位的事故及其他单位的有关事故进行回顾、学习。	3	未进行回顾的，不得分；有关人员对原因和防范措施不清楚的，每人次扣 1 分。	符合要求	3
小计				20	得分小计 20 分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13绩效评定和持续改进	13.1绩效评定	13.1 企业应每年至少一次对本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的实施情况进行评定，验证各项安全生产制度措施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检查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 企业主要负责人应对绩效评定工作全面负责。评定工作应形成正式文件，并将结果向所有部门、所属单位和从业人员通报，作为年度考评的重要依据。 企业发生死亡事故后应	13.1.1 建立安全生产标准化绩效评定的管理制度，明确对安全生产目标完成情况、现场安全状况与标准化规范的符合情况、安全管理实施计划的落实情况的测量评估的方法、组织、周期、过程、报告与分析等要求，测量评估应得出可量化的绩效指标。	2	无该项制度的，不得分；制度中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扣1分；制度缺乏操作性和针对性的，扣1分。	符合要求	2
			13.1.2 企业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情况进行评定，并形成正式的评定报告。发现安全管理过程中的责任履行、系统运行、检查监控、隐患整改、考评考核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由安全生产委员会或安全生产领导机构讨论提出纠正、预防的管理方案，并纳入下一周期的安全工作实施计划中。发生死亡事故或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进行评定。	6	评定周期少于每年一次的，不得分；无评定报告的，不得分；主要负责人未组织和参与的，不得分；评定中缺少元素内容或其支撑性材料不全的，每个扣2分；未对前次评定中提出的纠正措施的落实效果进行评价的，扣2分。未纳入下一周期实施计划的，扣1分。	每年进行一次标准化自评。	6
			13.1.3 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结果要明确下列事项： 1、系统运行效果； 2、系统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和缺陷，所采取的改进措施； 3、统计技术、信息技术等在系统中的使用情况和效果； 4、系统中各种资源的使用效果；	4	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结果要明确的事项缺项，或评定结果与实际不符的，每项扣2分。	符合要求	4

A级要素	B级要素	基本规范要求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分方式	自评/评审描述	得分
		重新进行评定。	5、绩效监测系统的适宜性以及结果的准确性； 6、与相关方的关系。				
			13.1.4 将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评定报告向所有部门、所属单位和从业人员通报。	2	未通报的，不得分；抽查发现有关部门和人员对相关内容不清楚的，每人次扣 1 分。	将自评结果进行了通报。	2
			13.1.5 将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情况的评定结果，纳入部门、所属单位、员工年度安全绩效考评。	2	未纳入年度考评的，不得分；年度考评每少一个部门、单位、人员的，扣 1 分；年度考评结果未落实兑现到部门、单位、人员的，每项扣 1 分。	未纳入年度考评，扣 2 分。	0
	13.2 持续改进	13.2 企业应根据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结果和安全生产预警指数系统所反映的趋势，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等进行修改完善，持续改进，不断提高安全绩效。	13.2 根据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结果和安全预警指数系统，对安全生产目标与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等进行修改完善，制定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的工作计划和措施，实施计划、执行、检查、改进（PDCA）循环，不断提高安全绩效。	4	未进行安全标准化系统持续改进的，不得分；未制定完善安全标准化工作计划和措施的，扣 2 分；修订完善的记录与安全生产标准化系统评定结果不一致的，每处扣 2 分。	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等进行了修定，进一步标准化实施计划不细致，扣 2 分。	2
小计				20	得分小 16 分		
总计				1000	得分总计 733 分		

自评扣分项汇总表

序号	一级要素	二级要素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扣分原因	实际得分
1	1 目标		1.1.1 建立安全生产目标的管理制度，明确目标与指标的制定、分解、实施、考核等环节内容。按照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的规定，制定文件化的安全生产总体目标。	5	安全生产目标的管理制度中考核环节不够明确，扣 1 分。	4
2			1.2.1 根据所属基层单位和部门在安全生产中的职能，分解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并制定考核办法。	4	各部门未制定目标实施计划，扣 2 分。	2
3			1.2.2 按照制度规定，对安全生产目标实施情况进行监测，并保存有关监测记录资料。	5	未按规定进行监测，并保存有关监测记录资料，扣 5 分。	0
4	2 组织机构和职责		2.2.2.2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明确各级单位、部门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并对落实情况进行考核。	5	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考核项目不全面，扣 2 分	3
5	3 安全生产投入		3.1.2 保证安全生产费用投入，并建立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制定的台账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24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不完整，扣 6 分。	18
6			3.1.3 建立员工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管理制度。	4	未建立相关管理制度，扣 4 分。	0
7		4.1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4.1.2 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清单，明确各个制度编制及修订责任部门及制度基本要求，各职能部门应定期识别和获取本部门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并向归口部门汇总。	4	各部门未定期识别和获取本部门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并向归口部门汇总，扣 2 分。	2
8			4.1.3.1 定期识别和获取使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并发布清单。	4	未定期进行更新，扣 2 分。	2
9			4.1.3.2 及时将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传达给从业人员，并进行相关培训和考核。	6	未进行考核，扣 2 分。	4

序号	一级要素	二级要素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扣分原因	实际得分
10	4 法律法规与安全管理制度	4.2 规章制度	4.2.2 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或在岗位墙上展示），并对员工进行培训和考核。	6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未考核，扣 3 分。	3
11		4.3 操作规程	4.3.2 向员工下发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或在岗位墙上展示），并对员工进行培训和考核。	8	未对员工进行考核，扣 4 分。	4
12		4.4 评估	4.4 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执行情况和适用情况进行检查、评估。	10	未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执行情况和适用情况进行检查，未进行评估，扣 6 分。	4
13		4.6 文件及档案管理	4.6.2 对下列主要安全生产资料进行档案管理：安全生产会议记录（含纪要）、员工安全教育培训记录、劳动防护用品采购发放记录、危险源管理台账、危险化学品档案、安全生产检查记录、授权作业指令单、事故调查处理报告、事故隐患整改记录、安全生产奖惩记录、特种作业人员登记记录、特种设备管理记录、外来施工队伍安全管理记录、安全设备设施管理台账（包括安装、运行、维护等）、有关强制性检测检验报告或记录、新改扩建项目“三同时”、风险评价信息、应急演习信息、职业健康检查与监护记录、操作规程、技术图纸等。	10	安全检查记录、外来施工队伍无整体台账资料，扣 2 分。 授权作业指令单（动火作业、下井作业）、安全生产奖惩记录、技术图纸等资料不全，扣 2 分。	6
14	5 教育培训	5.1 教育培训管理	5.1.1 确定安全教育培训主管部门，定期识别安全教育培训需求，制定各类人员的培训计划。	2	未定期识别安全教育培训需求，扣 1 分。	1
15			5.1.2 按计划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对安全培训效果进行评估和改进。做好培训记录，并建立档案。	10	未按计划进行安全教育培训，扣 2 分。培训档案不全，扣 2 分。	6

序号	一级要素	二级要素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扣分原因	实际得分
16		5.4 其他人员教育培训	5.4.1 对相关方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培训合格，取得入厂证后方可入厂工作。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现场前，应由作业现场所在单位对其进行有针对性的现场前的安全教育培训。	4	未对相关方进行培训考核，扣 4 分。	0
17			5.4.2 对外来参观、学习等人员进行有关安全规定、可能接触到的危害及应急知识等内容的安全教育和告知，并由专人带领。	4	安全教育和告知无记录，扣 2 分。	2
18		5.5 安全文化建设	5.5 依据《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AQ/T9004）采取多种形式的活动来促进企业的安全文化建设，逐步形成为全体员工所认同、共同遵守、带有本单位特点的安全价值观，实现法律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	6	未依据《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AQ/T9004）采取多种形式的活动来促进企业的安全文化建设.扣 6 分。	0
19	6 生产设备设施	6.1 生产设备设施建设	6.1.1.4 供水单位应配备必要的物防设施，围墙（不低于 2.8 米）可安装铁丝网（不低于 0.5 米）、主动红外入侵探测器。出入口安装摄像监控系统（视频信息存储期限不少于 15 天）。安全防盗门应符合 GB17565-2007《防盗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要求。水库主要出入口建立永久性检查管理设施，水库大坝、水闸、调度控制室、供配电设施、水电站机房和控制室、变电站、安全监控中心等设施周边划分禁区，设置警戒线（栏）及能够阻止高速冲撞的隔离墩或缓冲区，明示警戒标志，仅供内部工作人员使用的出入口安装与安全管理系统联动的出入口控制装置及防胁迫进入的报警装置。水库重点部位及出入口应安装彩色、分辨率不低于 200 万像素、可 360 度旋转的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记录应保存 30 天。备用电源有 8 小时以上容量。	12	围墙高度不足，扣 2 分。	10
20			6.1.1.15 不同介质的管线，应按照《工业管道的基本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GB7231）的规定注明介质名称和流向。	3	无管道介质流向标识，扣 3 分。	0
21			6.1.2 建立生产设备设施变更管理制度，履行变更程序，并对变更的全过程进行隐患控制。	4	未履行变更程序，并对变更的全过程进行隐患控制，扣 3 分。	1
22		6.2 设备设施运行	6.2.1.15 移动电气设备应满足：定期对绝缘电阻进行检测，绝缘电阻应小于 1 兆欧，电源线应采用三芯或四芯多股橡胶电缆，无接头，不得跨越通道，绝缘层无破损，长度不得超过 5 米，PE 线连接可靠，防护罩等完好，无松动，开关可靠、灵敏，与负载匹配，并加装漏电保护装置。	4	无检测相关记录，扣 3 分。	1

序号	一级要素	二级要素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扣分原因	实际得分
23		管理	6.2.1.17 特种设备管理应符合以下要求： 1、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建立健全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安全责任制度。 2、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制定事故应急救援处置预案。 3、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不得使用。 4、特种设备登记标志应置于或附着于特种设备的显著位置； 5、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对在用特种设备应当至少每月进行一次自行检查，并记录。		7	第 2 条、第 5 条不符合，扣 4 分。	3
24			6.2.2.1 设备设施检维修前应制定方案或计划，方案或计划应包含作业行为分析和控制措施。并按检（维）修方案或计划对设备设施（包括安全设备设施）进行检（维）修。检维修过程中应执行隐患控制措施并进行监督检查。		6	未按要求制定方案实施维修，扣 3 分。	3
25			6.3.3 按规定对不符合要求的设备设施进行报废或拆除。涉及到危险物品的，须制定危险物品处置方案和应急措施，并严格按规定组织实施。		4	未按规定进行报废或拆除，扣 4 分。	0
26	7 作业安全	7.1 生产现场管理和生产过程控制	7.1.1.3 非经允许，禁止与生产无关人员进入生产操作现场。应划出非岗位操作人员行走的安全路线。		4	未划出非岗位操作人员行走的安全路线，扣 4 分。	0
27			7.1.1.6 饮用水水质安全和污水达标排放	6、制定本单位水质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	2	预案不完善，未开展演练，扣 1 分。	1
28			7.1.1.7 消防安全	5、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及防火重点部位，应设立明火管制区域，有禁止吸烟、使用明火标志。	5	财务和行政档案室、行政各类库房未设置禁止吸烟、使用明火标志，扣 4 分。	1

<table>
<tr><th>序号</th><th>一级要素</th><th>二级要素</th><th colspan="3">企业达标标准</th><th>标准分值</th><th>扣分原因</th><th>实际得分</th></tr>
<tr><td>29</td><td rowspan="5"></td><td rowspan="2"></td><td colspan="3">7.1.2.2 对危险作业的安全管理工作实施作业许可。作业许可证应包含危害因素分析和安全措施等内容。
在检维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和警示标志。
对易燃、易爆或易中毒物质的设备动火或进入内部工作时，监护人不应少于 2 人。安全分析取样时间不应早于工作前半小时，工作中应每两小时重新分析一次，工作中断半小时以上也应重新分析。</td><td>6</td><td>危险作业(动火作业、高处作业、断路作业、抽堵盲板作业）许可审批手续落实不到位，扣 4 分。</td><td>4</td></tr>
<tr><td>30</td><td>7.1.2.5 有限空间现场安全</td><td>审批</td><td>凡进入有限空间进行施工、检修、清理作业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实施作业审批。未经作业负责人审批，任何人不得进入有限空间作业。</td><td>2</td><td>清水池清洗作业审批合格，其他作业审批不规范，扣 1 分。</td><td>1</td></tr>
<tr><td>31</td><td>7.3 警示标志</td><td colspan="3">7.3.1 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作业场所或有关设备设施上，设置符合《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2894）和《安全色》（GB2893）规定的安全警示标志和安全色。安全警示标志应当明显、保持完好、告知危险的种类、后果及应急措施等，便于从业人员和社会公众识别。</td><td>7</td><td>井室等有限空间标识未设置，扣 2 分。</td><td>5</td></tr>
<tr><td>32</td><td rowspan="2">7.4 相关方管理</td><td colspan="3">7.4.1.2 对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的资格预审、选择、服务前准备、作业过程监督、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表现评估、续用等进行管理，建立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
对出租、承包场所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包括家属院和职工宿舍）。</td><td>5</td><td>未进行相关方的名录汇总，扣 1 分。</td><td>4</td></tr>
<tr><td>33</td><td colspan="3">7.4.2 对相关方提供的服务、作业、产品等表现进行评估，建立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根据相关方提供的服务作业性质和行为定期识别服务行为风险，采取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措施，并对其安全绩效进行监测。</td><td>5</td><td>未按要求进行相关方管理，扣 5 分。</td><td>0</td></tr>
</table>

序号	一级要素	二级要素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扣分原因	实际得分
34			7.4.3 甲方应统一协调管理同一作业区域内的多个相关方的交叉作业。要求相关方应在作业前进行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4	未要求相关方在作业前进行危险因素辨识，扣 2 分。	2
35		7.5 变更	7.5.1 建立有关人员、机构、工艺、技术、设施、作业过程及环境变更的管理制度，并制定实施计划。	4	未制定实施计划，扣 2 分。	2
36	8 隐患排查和治理	8.1 隐患排查	8.1.3.1 制定隐患排查工作方案，明确排查的目的、范围、方法和要求等。	6	未制定隐患排查方案，扣 6 分。	0
37			8.1.3.2 按照方案进行隐患排查工作。	8	未制定隐患排查方案，扣 8 分。	0
38		8.4 预测预警	8.4 企业应根据生产经营状况及隐患排查治理情况，采用技术手段、仪器仪表及管理方法等，建立安全状况及发展趋势的预警指数系统。	8	未建立预警指数系统，扣 8 分。	0
39	10 职业健康	10.1 职业健康管理	10.1.2 制定职业危害防治，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监测和职业健康体检费用的使用计划。 定期识别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并进行检测，将检测结果公布、存入档案。	8	未及时将检测结果公布，扣 2 分。	6
40	11 应急救援	11.1 应急机构和队伍	11.1.2.2 定期组织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和人员进行训练。	2	未定期组织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和人员进行训练，扣 2 分。	0
41		11.4 应急演练	11.4.1 制定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和方案，并按计划开展应急演练，并做好记录。	4	未制定应急演练计划，扣 2 分。	2

序号	一级要素	二级要素	企业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扣分原因	实际得分
42			11.4.2 对应急演练的效果进行评估。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改进应急管理工作。	2	未评估，扣 2 分。	0
43	13 绩效评定和持续改进	13.1 绩效评定	13.1.5 将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情况的评定结果，纳入部门、所属单位、员工年度安全绩效考评。	2	未纳入年度考评，扣 2 分。	0
44		13.2 持续改进	13.2 根据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结果和安全预警指数系统，对安全生产目标与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等进行修改完善，制定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的工作计划和措施，实施计划、执行、检查、改进（PDCA）循环，不断提高安全绩效。	4	未进行标准化持续改进工作，扣 4 分。	0

五、自评问题整改及完成情况

资料问题整改			
序号	文号	自评问题	整改情况
1	1.1.1.1	安全生产目标的管理制度中考核环节不够明确	已修订安全生产目标的管理制度中考核环节。
2	1.1.2.1	各部门未制定目标实施计划。	已开会对目标实施工作进行了部署
3	1.1.2.2	未按规定进行监测，并保存有关监测记录资料。	已做计划安排，年底对安全生产目标情况进行检测考评
4	2.2.2.2	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考核项目不全面。	已提交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项目情况表
5	3.3.1.2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不完整。	已完善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
6	3.3.1.3	未建立相关管理制度。	正在讨论相关制度的制定过程中
7	4.1.2	各部门未定期识别和获取本部门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并向归口部门汇总。	已修订《法律法规识别与获取制度》，并进行了传达。
8	4.1.3.1	法律法规清单未定期未定期进行更新。	法律法规清单已更新。
9	4.1.3.2	法律法规未进行考核。	在线上进行了考核。
10	4.2.2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未考核。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正在修订。
11	4.3.2	安全操作规程未对员工进行考核。	安全操作规程正进行修订。
12	4.4.4	未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执行情况和适用情况进行检查，未进行评估。	已进行计划安排，对各项标准使用情况进行评估
13	4.6.2	安全检查记录、外来施工队伍无整体台账资料。 授权作业指令单（动火作业、下井作业）、安全生产奖惩记录、技术图纸等资料不全。	已制定安全生产检查记录表。 对危险作业管理规定进行了修订。
14	5.1.1	未定期识别安全教育培训需求。	已制定安全教育培训需求表。
15	5.1.2	未按计划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培训档案不全。	严格执行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16	5.4.1	未对相关方进行培训考核。	已做教育培训考核计划。
17	5.4.2	安全教育和告知无记录。	对安全教育培训资料进行认真整理。
18	5.5.5	未依据《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AQ/T9004）采取多种形式的活动来促进企业的安全文化建设。	已召开会议明确企业安全文化的重要性。

19	6.1.2	无生产设备设施履行变更程序，并对变更的全过程进行隐患控制。	已建立生产设备设施变更管理制度。
20	6.2.1.15	无移动电气设备检测相关记录。	已进行相关工作检测。
21	6.2.1.17	未对特种设备自行检查。	已对特种设备进行检查。
22	6.2.2.	未按要求制定方案实施维修。	万完善检维修制度，并在检维修前制定相应方案。
23	6.3.3	未按规定进行报废或拆除。	已制定《设备设施报废与拆除制度》。
24	7.1.1.3	未划出非岗位操作人员行走的安全路线。	正在制定相关计划。
25	7.1.1.6	预案不完善，未开展演练。	制定了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6	7.1.2.2	危险作业(动火作业、高处作业、断路作业、抽堵盲板作业）许可审批手续落实不到位。	完善了危险作业管理制度。
27	7.1.2.5	清水池清洗作业审批合格，其他作业审批不规范。	已制定各类特种作业审批表格
28	7.4.2	未按要求进行相关方管理。	已制定相关方管理制度。
29	7.4.3	未要求相关方在作业前进行危险因素辨识。	已完善相关方工作程序。
30	7.5.1	未制定实施计划。	正在修订相关制度。
31	8.1.3.2	未制定隐患排查方案，扣 8 分。	已制定隐患排查制度。
32	8.4	未建立预警指数系统，扣 8 分。	逐步建立预警指数系统。
33	13.1.5	未纳入年度考评。	计划年底纳入考评。
34	13.2	未进行标准化持续改进工作。	对标准化工作进行了总结和规划。

现场问题整改

	文号	整改问题	整改前	整改后	整改结果
1	6.1.1.4	围墙高度不足。			已完善
2	6.1.1.15	无管道介质无流向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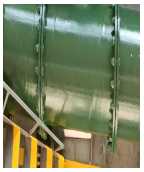		已完善

3	7.1.1.7	财务和行政档案室、行政各类库房未设置禁止吸烟、使用明火标志。			已完善
4	7.3	井室等有限空间标识未设置。			已完善
5	7.4.1.2	未进行相关方的名录汇总。	/		已完善
6	8.1.3.1	未制定隐患排查方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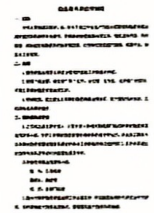	制定了隐患排查管理制度。
7	10.1.2	未及时将检测结果公布。	/		已将检测结果上墙公布。
8	11.1.2.2	未定期组织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和人员进行训练。	/		已完成应急救援人员的训练。
9	11.4.1	未制定应急演练计划。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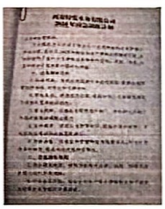	已完善应急演练计划
10	11.4.2	演练未评估。	/		已对演练进行了评估

以上自评中发现的资料和现场问题共44项，已全部按照《冶金等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细则》及相关规范要求整改完成。

整改人：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需盖章）

2024年09月23日

六、附件

附件 1 简介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地理位置图

附件 4 平面布置图

附件 5 四邻关系图

附件 6 安全组织结构图

附件 7 安全管理人员台账及证书

附件 8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清单

附件 9 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清单

附件 10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台账及证书

附件 11 生产设备设施台账

附件 12 消防设施分布图

附件 13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4 无事故证明

附件 15 自评结果的通报

附件1简介

简　介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发水务）成立于2006年6月15日，是泾渭新城、泾河工业园内唯一的供水企业。2023年6月，为贯彻落实《西安市供排水设施资产移交划转实施方案》（市政办发【2022】34号）文件精神，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经发水务51%股权无偿划转至西安水务（集团）绿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西安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题会议纪要精神，由西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全权行使西安水务（集团）绿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经发水务股权对应的股东权利，并履行对应的股东义务。

经发水务位于西安市高陵区长庆西路260号，注册资本2040万元人民币，现有员工72人，下设客户服务部、安装维修部、生产运营部、行政内控部、财务资金部、经营管理部、生产技术部、安全保卫部八个职能部门。

经发水务自2006年成立以来，先后建成了3万吨/日的水处理净化系统工程，供水管网总长度约120公里。经发水务现有水源井15眼，沿渭河一级阶梯分布，主要生产设施有曝气池、滤池、加药间、高低压配电室、水泵房等，源水经曝气、过滤、次氯酸钠消毒等工艺处理，水质达到国家三类饮用水卫生标准，彻底改变了原自来水公司由水源井直接供水的状况。目前水质、水压、水量等方面完全满足园区企业生产和居民生活用水的需要，为泾渭新城和泾河工业园招商引

资、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截止2024年8月底，经发水务共有用户352家，其中泾渭新城180家、泾河工业园172家，供水面积约105平方公里，是集产供水、营业、客户接管安装、施工多种经营为一体的现代化供水企业。

附件 2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17722868135Y

名称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薛建刚

经营范围 集中供水，客户接表安装、水务技术开发及咨询；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复审

注册资本 贰仟零肆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0年05月2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西安市高陵区经河工业园区长庆西路260号

登记机关 2020年6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3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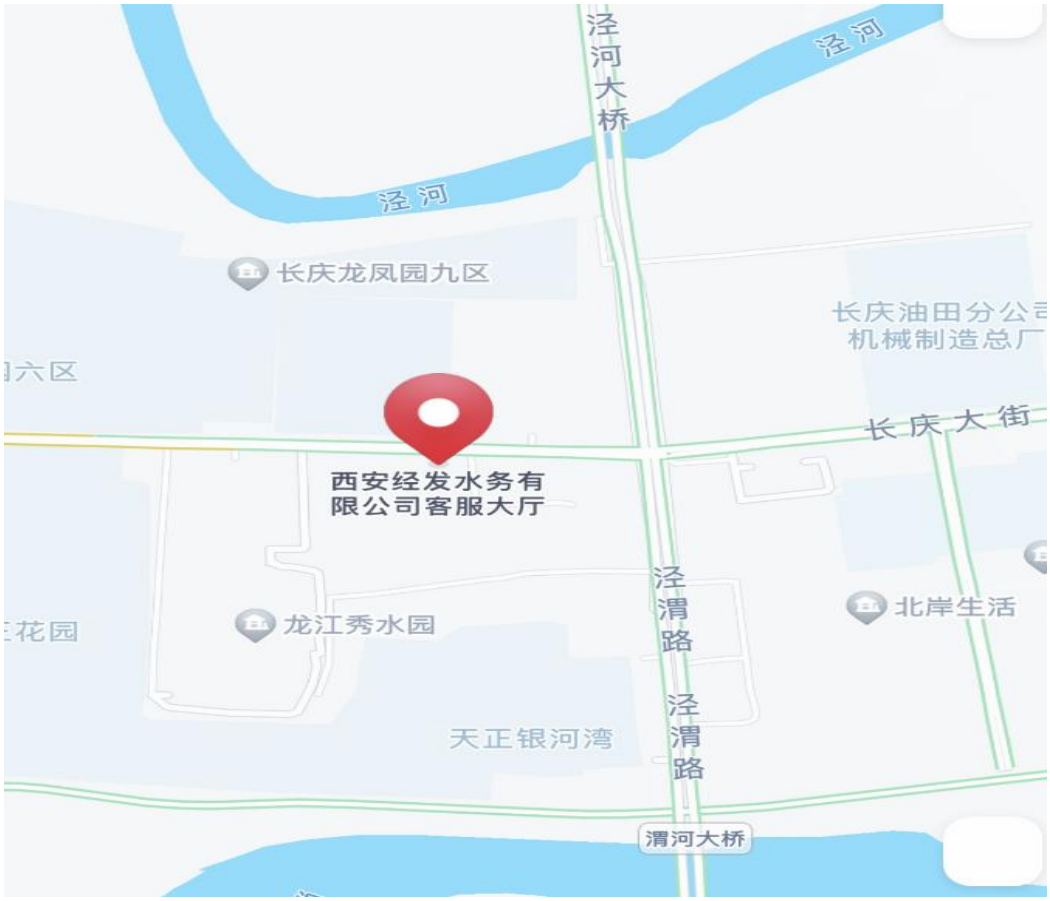
泾河大桥
泾河
泾河
长庆龙凤园九区
长庆油田分公司
机械制造总厂
六区
长庆大街
西安经发水务有
限公司客服大厅
泾渭路
北岸生活
花园
龙江秀水园
天正银河湾
泾渭路
渭河大桥

附件4 平面布置图

配电室
加压泵房
吸水井
办公楼
门卫
充电车棚
清水池
停车场
绿化区
库房
滤池
加氯间
15#
水源井
食堂
曝气池
曝气池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
1:500

附件5 四邻关系图

长庆石油工具制
造有限责任公司
长庆大街
西安经发水务有
限公司客服大厅
龙江秀水商贸城
西安宝石花
长庆医院
泾渭西营
中心小学

附件6 安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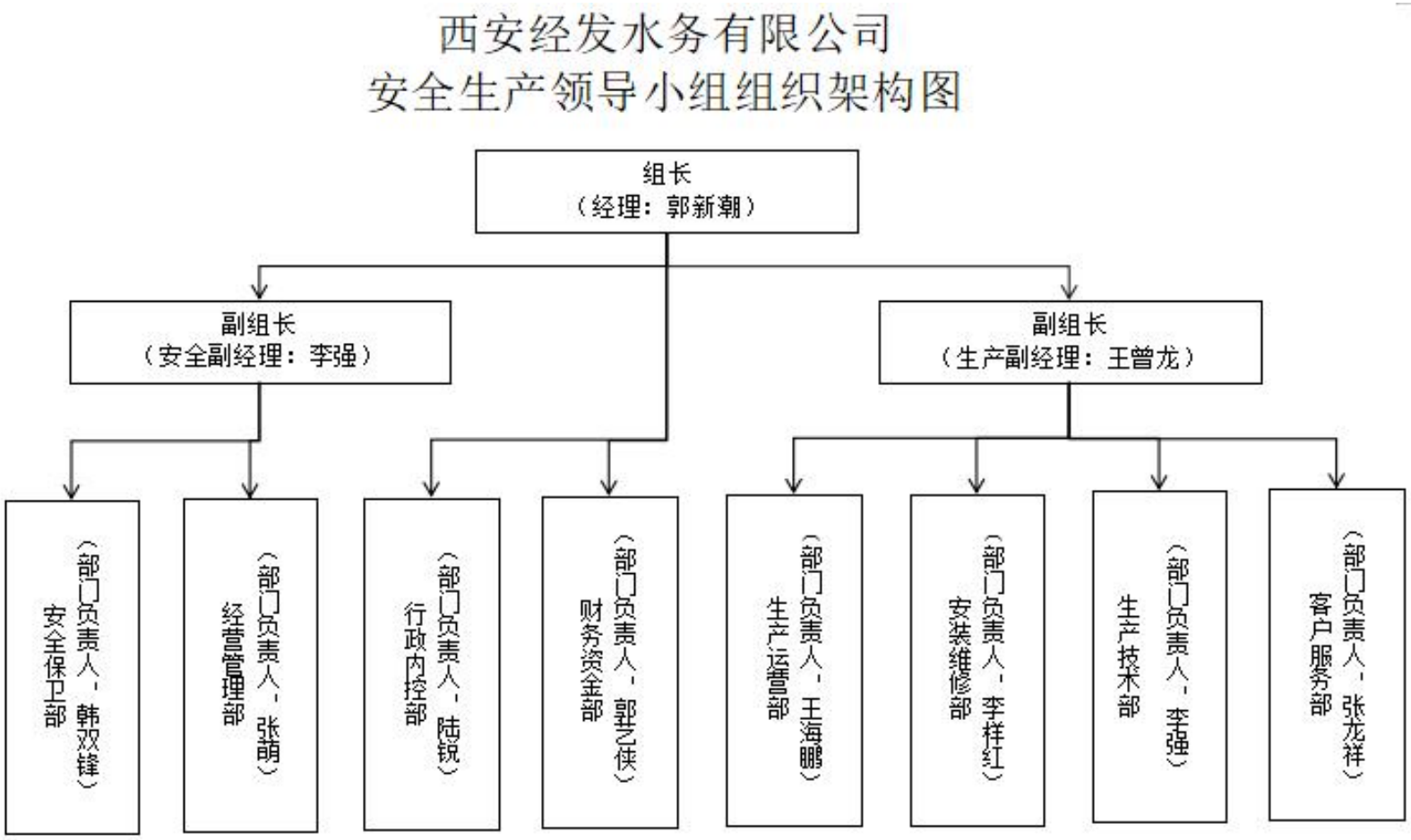

安全组织结构图

附件7 安全管理人员台账及证书

安全管理人员台账

序号	证书类别	持证人员	职务	发证日期	到期时间	证件照片	有效时间	备注
1	安全管理培训合格证	郭新潮	经理	2023.9.1	2026.8.31		三年	每年需再教育（证书编号：FG20231273）
2	安全管理培训合格证	王曾龙	副经理	2023.9.1	2026.8.31		三年	每年需再教育（证书编号：FG20231223）
3	安全管理培训合格证	李强	副经理	2023.9.1	2026.8.31		三年	每年需再教育（证书编号：FG20231274）
4	安全管理培训合格证	韩双锋	安全保卫部副经理	2022.9.30	2025.9.29		三年	每年需再教育（证书编号：FG20220942）
5	安全管理培训合格证	李样红	安装维修部经理	2024.8.23	2027.8.22		三年	每年需再教育（证书编号：FG20241055）
6	安全管理培训合格证	王海鹏	生产运营部经理	2024.8.23	2027.8.22		三年	每年需再教育（证书编号：FG20241054）
7	安全管理培训合格证	姚思怡	安全保卫部安全员	2023.9.1	2026.8.31		三年	每年需再教育（证书编号：FG20231224）
8	安全管理培训合格证	陆锐	行政内控部负责人	2024.8.23	2027.8.22		三年	每年需再教育（证书编号：FG20241053）

附件8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清单

目录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 1
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 4
相关方管理制度 6
安全生产投入管理制度 9
安全会议制度 13
设置安全生产管理组织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管理规定 15
识别和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及其他要求制度 18
安全生产例检制度 20
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23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 29
隐患排查和治理制度 34
设备、设施安全管理制度 41
设备设施检修、维保管理制度 44
生产设备设施拆除和报废制度 48
职业健康管理制度 50
警示标志和安全防护管理制度 53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 56
危险作业安全管理规定 58
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管理制度 61
应急救援管理制度 63
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69
劳动保护用品管理制度 73
新、改、扩建项目“三同时”管理制度 75
文件和档案管理制度 77
安全绩效评定管理制度 79
库房安全管理制度 81
水质管理、饮用水卫生管理制度 85
安全视频监控系统管理制度 89

特种作业人员与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 91
安全生产“一岗双责”管理制度 94
危险源管理制度 96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100

附件9 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清单

目录

一、水源井安全操作规程
二、曝气池与过滤池安全操作规程
三、加药系统安全操作规程
四、机泵房安全操作规程
五、清水池和吸水井安全操作规程
六、维修电工安全操作规程
七、配电室值班电工安全操作规程
八、高压配电装置安全运行规程
九、管道维修工安全操作规程
十、化验室安全操作规程
十一、员工餐厅安全操作规程
十二、梁式起重机安全操作规程
十三、柴油发电机（临时用电作业）安全操作规程
十四、电焊机安全操作规程
十五、切割机安全操作规程
十六、角磨机安全操作规程
十七、手工气割（焊）安全操作规程
十八、315 电熔焊机安全操作规程
十九、有限空间安全操作规程
二十、动火作业安全操作规程

附件10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台账及证书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台账

填报部门：经发水务生产运营部　　NO：

证件名称/操作项目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初次发证日期	复审日期	有效期结束日期	身份证号	证号	备注
桥门式起重机司机 Q2	戴峰	男	1976.9	2020.10	2024.10	2028.10	610126	610126	
桥门式起重机司机 Q3	李炳银	男	1976.9	2020.10	2024.10	2028.10	610126	610126	
起重机械安全管理 A	陈争	男	1975.7	2020.06	2024.06	2028.06	610126	610126	
起重机械安全管理 A	孙超峰	男	1970.5	2020.07	2024.07	2028.07	610126	610126	
高压电工作业	郝超	男	1971.5	2022.05.09	2025.05.08	/	610422	/	
高压电工作业	白云涛	男	1972.5	2019.01.23	2025.07.31	/	612522	/	
低压电工作业	陈团伟	男	1973.5	2018.12.03	2025.03.21	/	610126	/	
低压电工作业	孙超峰	男	1974.5	2022.03.15	2025.03.14	/	610126	/	
低压电工作业	白云涛	男	1975.5	2018.12.03	2025.03.21	/	612522	/	
低压电工作业	郝超	男	1976.5	2022.04.19	2025.04.18	/	610422	/	
低压电工作业	戴峰	男	1977.5	2019.01.18	2025.03.15	/	610126	/	
消防设施操作员	陈争	男	1978.5	2024.2.3	/	/	610126	24360	

更新日期：2024年8月20日　　统计：　乔莹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A61000061322030532

证号 T610422
姓名 郝超
作业类别 电工作业
性别 男
操作项目 高压电工作业
初审日期 2022-05-09
有效期限 2022-05-09至2028-05-08
应复审日期 2025-05-08前
发证机关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作业操作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监制 | www.mem.gov.cn

备注：本证书应于2025-05-08前进行复审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郝超（高压电工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A61000061322014603

证号 T612522
姓名 白云涛
作业类别 电工作业
性别 男
操作项目 低压电工作业
初审日期 2018-12-03
有效期限 2022-03-22至2028-03-21
应复审日期 2025-03-21前
发证机关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作业操作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监制 | www.mem.gov.cn

备注：本证书应于2025-03-21前进行复审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白云涛（高压电工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A61000061322014602

证号 T610
姓名 陈团伟
作业类别 电工作业
性别 男
操作项目 低压电工作业
初证日期 2018-12-03
有效期限 2022-03-22至2028-03-21
应复审日期 2025-03-21前
发证机关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作业操作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监制 | www.mem.gov.cn

备注：本证书应于2025-03-21前进行复审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陈团伟（低压电工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A61000061322007167

证号 T610
姓名 孙超峰
作业类别 电工作业
性别 男
操作项目 低压电工作业
初证日期 2022-03-15
有效期限 2022-03-15至2028-03-14
应复审日期 2025-03-14前
发证机关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作业操作证

备注：本证书应于2025-03-14前进行复审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孙超峰（低压电工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A61000061322014603

证号 T61252
姓名 白云涛
作业类别 电工作业
性别 男
操作项目 低压电工作业
初审日期 2018-12-03
有效期限 2022-03-22至2028-03-21
应复审日期 2025-03-21前
发证机关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作业操作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监制 | www.mem.gov.cn

备注：本证书应于2025-03-21前进行复审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白云涛（低压电工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A61000061322021080

证号 T61042
姓名 郝超
作业类别 电工作业
性别 男
操作项目 低压电工作业
初审日期 2022-04-19
有效期限 2022-04-19至2028-04-18
应复审日期 2025-04-18前
发证机关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作业操作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监制 | www.mem.gov.cn

备注：本证书应于2025-04-18前进行复审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郝超（低压电工证）

姓名	戴峰
性别	男
作业类别	电工作业
操作项目	低压电工作业
签发机关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初领日期	2019-01-18
有效期开始日期	2022-03-16
有效期结束日期	2028-03-15
应复审日期	2025-03-15
实际复审日期	

戴峰（低压电工证）

陈争（消防设施操作员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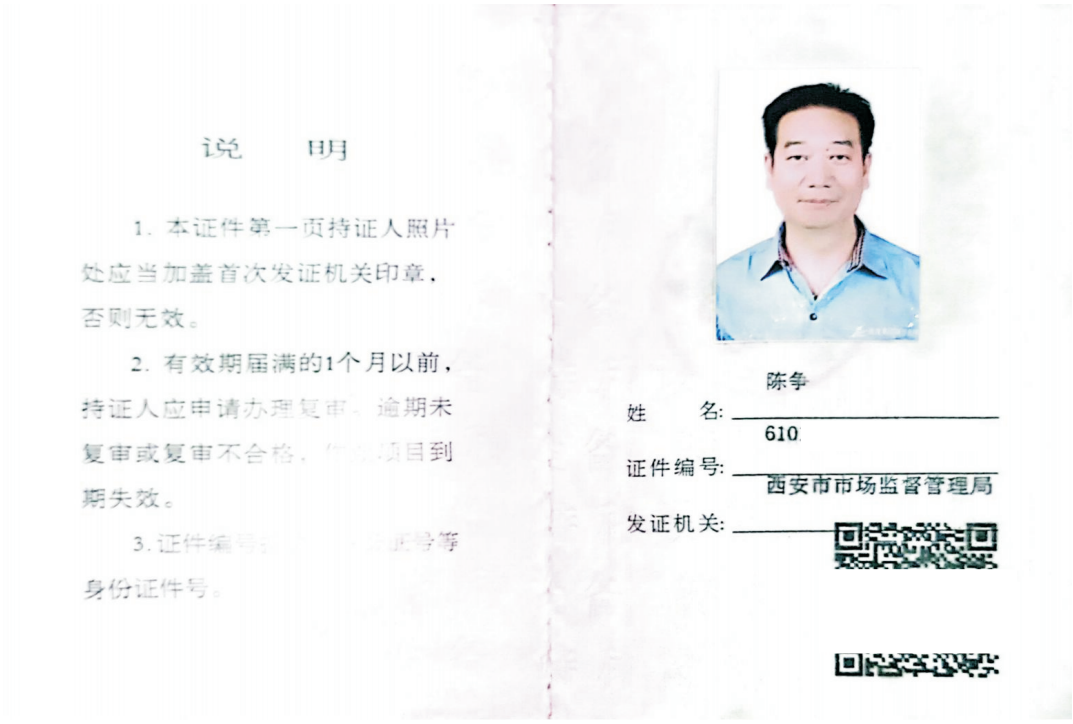

说　　明

1. 本证件第一页持证人照片处应当加盖首次发证机关印章，否则无效。

2. 有效期届满的1个月以前，持证人应申请办理复审。逾期未复审或复审不合格，作业项目到期失效。

3. 证件编号指居民身份证号等身份证件号。

姓　　名: 陈争

证件编号: 610

发证机关: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陈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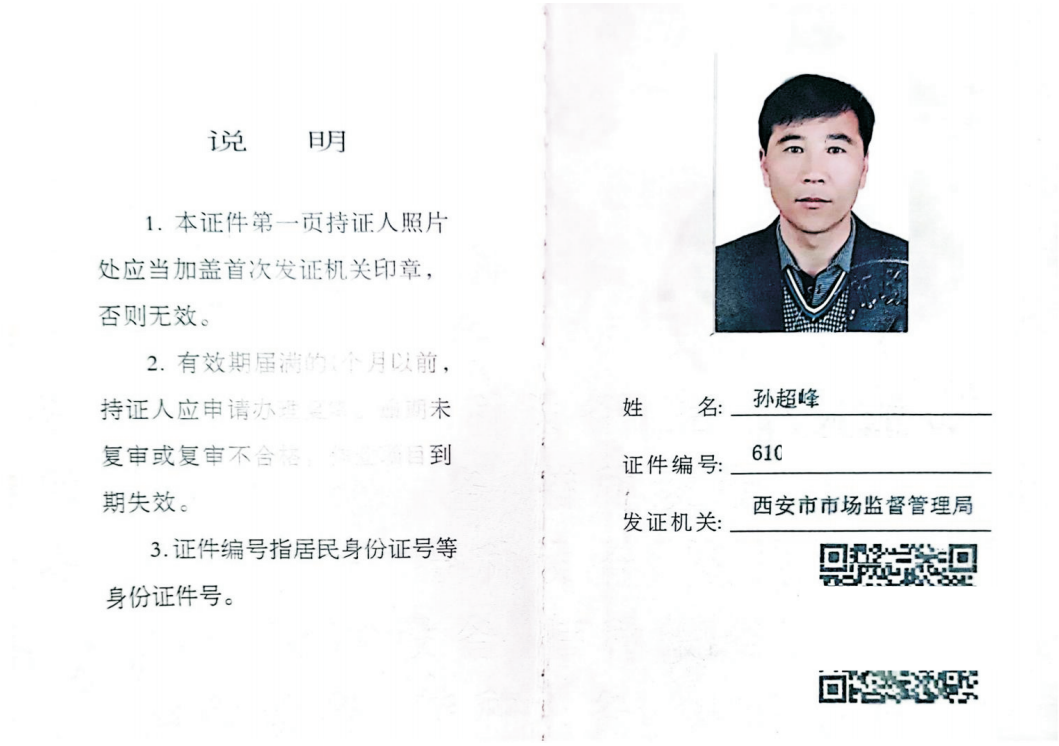

说　　明

1. 本证件第一页持证人照片处应当加盖首次发证机关印章，否则无效。

2. 有效期届满的1个月以前，持证人应申请办理复审。逾期未复审或复审不合格，作业项目到期失效。

3. 证件编号指居民身份证号等身份证件号。

姓　　名: 孙超峰

证件编号: 610

发证机关: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孙超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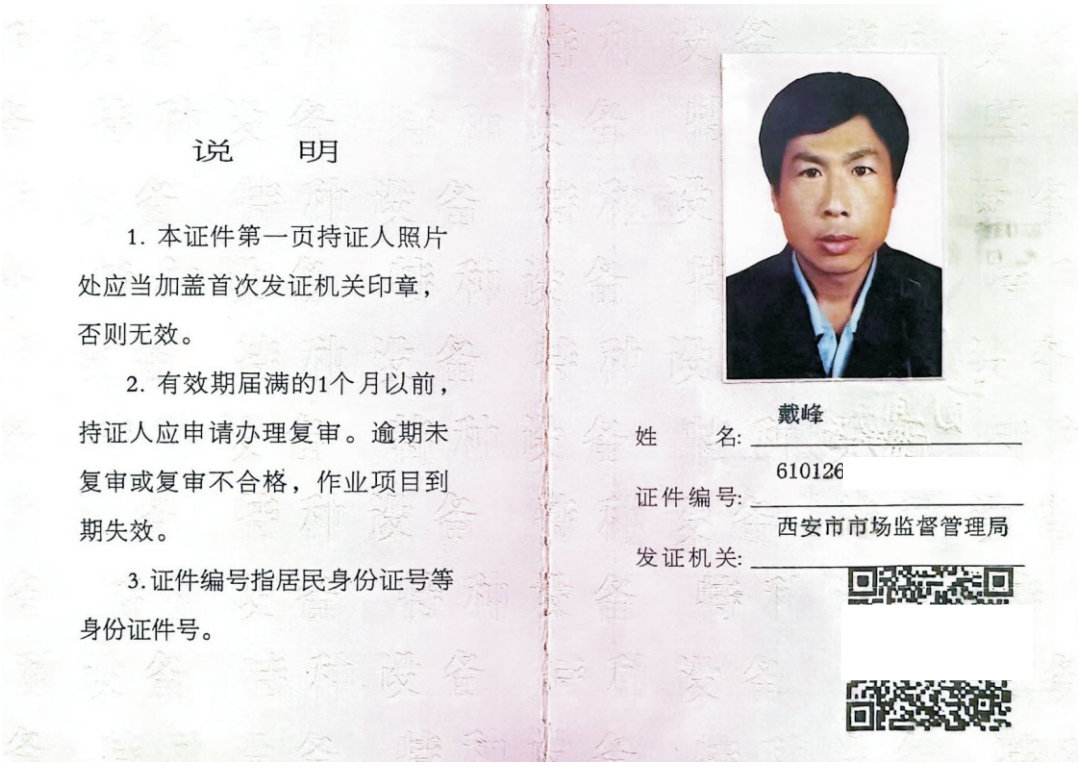

说　　明

1. 本证件第一页持证人照片处应当加盖首次发证机关印章，否则无效。

2. 有效期届满的1个月以前，持证人应申请办理复审。逾期未复审或复审不合格，作业项目到期失效。

3. 证件编号指居民身份证号等身份证件号。

姓　　名: 戴峰

证件编号: 610126

发证机关: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戴峰

说　　明

1. 本证件第一页持证人照片处应当加盖首次发证机关印章，否则无效。

2. 有效期届满的1个月以前，持证人应申请办理复审。逾期未复审或复审不合格，作业项目到期失效。

3. 证件编号指居民身份证号等身份证件号。

姓　　名: 李炳银

证件编号: 61012

发证机关: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李炳银

附件11 生产设备设施台账

设备台账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各组成部件名称	设备编号	出厂编号	型号/规格	制造商	位置	备注
1	PLC控制柜	PLC控制柜	JY-KZ	201693008	800*2000*600	苏州厚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加配药间值班室	
2	磁力驱动离心泵	磁力驱动离心泵		2312210	50CQF-25	上海亿能泵业有限公司	加配药间	
3		三相异步电动机		BC014342	YE3-100L-2	浙江上特科技有限公司		
4	加药系统	机械隔膜计量泵	JY-JLB1	XS6H151214-3-006	GM0025PR3MNN	米顿罗工业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5	加药系统	机械隔膜计量泵	JY-JLB2	XS6H151030-3-003	GM0025PR3MNN	米顿罗工业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6	加药系统	机械隔膜计量泵	JY-JLB3	XS6H151214-3-001	GM0025PR3MNN	米顿罗工业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7	加药系统	机械隔膜计量泵	JY-JLB4	XS6H160226-1-004	GM0025PR3MNN	米顿罗工业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8	临时加药系统	机械隔膜计量泵	JY-LSB	X170100	J2M2	米顿罗工业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9	曝气机1号	电磁调速电动机	DC01	135	YLT225-4A	西门子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曝气池	
10		三相异步电动机	SY01	1198	Y160M-4	西门子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11		电磁调速电动机控制器	DK-01	323	JDIA-40	西门子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12		配电控制箱						
13	曝气机2号	电磁调速电动机	DS02	124	YLT225-4A	西门子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14		三相异步电动机	SY02	5697	Y160M-4	西门子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15		电磁调速电动机控制器	DK-02	105	JDIA-40	西门子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16		配电控制箱						
17	动力配电柜	各电磁阀控制按钮	DH001	AD1	XL-21	陕西紫薇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过滤池管廊间	
18	虹吸控制配电柜	各虹吸控制按钮	DH002	无	非标	陕西紫薇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9	水环式真空泵	水环式真空泵	SH-03	18535	2BV-2060	淄博鲁峰（真空）泵业有限公司		
20	水环式真空泵	水环式真空泵	SH-03	18525	2BV-2060	淄博鲁峰（真空）泵业有限公司		
21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进线柜	DK-01	610008	AL1	西安电器开关厂	低压配电室	2#电源柜
22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电容无功补偿柜	DK-02	610009	AL2	西安电器开关厂		主1号电容柜
23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电容无功补偿柜	DK-03	610010	AL3	西安电器开关厂		主2号电容柜
24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软启动器	DK-04	610011	AL4	西安电器开关厂		2号反冲洗泵
25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出线柜	DK-05	610012	AL5	西安电器开关厂		抽屉柜
26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变频柜	DK-06	610013	AL6	西安电器开关厂		1号立式泵
27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联络柜	DK-07	610014	AL7	西安电器开关厂		母联柜
28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出线柜	DK-08	610015	AL8	西安电器开关厂		抽屉柜
29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出线柜	DK-09	610016	AL9	西安电器开关厂		抽屉柜

30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变频柜	DK-10	610017	AL10	西安电器开关厂		2号立式泵
31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软启动器	DK-11	610018	AL11	西安电器开关厂		1号反冲洗泵
32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电容无功补偿柜	DK-12	610019	AL12	西安电器开关厂		备1号电容柜
33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电容无功补偿柜	DK-13	610020	AL13	西安电器开关厂		备2号电容柜
34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CS/进线柜	DK-14	610021	AL14	西安电器开关厂		1#电源柜
35	树脂浇注干式变压器	干式变压器电子温控器	SZ-1	6568	SCB9-800/10	山东达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变压器
36	树脂浇注干式变压器	干式变压器电子温控器	SZ-2	6651	SCB9-800/10	山东达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变压器
37	电动机变频调速控制柜	电动机变频调速控制柜	DB-1	10020005	XASB200-250	西安森兰电器有限公司		2号双吸泵
38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KYN28A-12/计量柜	JF-1	AH.1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高压配电室	
39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KYN-28A-12进线柜	JF-2	AH.2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148自来水专线
40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KYN-28A-12/计量柜	JF-3	AH.3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41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A-12/电压互感器柜	JF-4	AH.4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42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A-12/水源地出线柜	JF-5	AH.5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43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A-13/变压器出线柜	JF-6	AH.6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1#变压器
44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KYN28A-12/联络柜	JF-7	AH.7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45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A-12/母联隔离柜	JF-8	AH.8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46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A-13/变压器出线柜	JF-09	AH.9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2#变压器
47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A-12/水源地出线柜	JF-10	AH.10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48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A-12/电压互感器柜	JF-11	AH.11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49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KYN28A-12进线柜	JF-12	AH.12	KYN-28	西安电器开关厂		147备用电源
50	电力电池直流柜	电池屏	DL-1	610156	BZW3-65AH/230	西安电器开关厂		
51	电力电池直流柜	直流屏	DL-1	2015126	GZDW-220V/65Ah	西安同创电力设备自动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52	双电流配电柜	双电流配电柜	SD-1	AL-PS	JX3	陕西紫薇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低压配电室	
53	反冲洗1号	三相异步电动机	SX-01	29	TYPE Y355M1-6	中国六安江淮电机有限公司		
54		双吸离心泵	SL-01	9751	SBS500-510E	上海申宝泵业有限公司		
55		软启动器			SFR-0440A/21	晨欣电气		安装于DK-11软启动柜
56	反冲洗2号	三相异步电动机	SX-02	28	TYPE Y355M1-6	中国六安江淮电机有限公司		
57		双吸离心泵	SL-02	1528	SBS500-510E	上海申宝泵业有限公司		
58		软启动器			SFR-0440A/21	晨欣电气		安装于DK-04软启动柜

59	双吸泵1号	三相异步电动机	SX-03	809001G	YE2-355M1-4	西安泰富西玛电机有限公司	二级泵房	
60		双吸离心泵	SL-03	967	SBS250-480E	上海申宝泵业有限公司		
61	双吸泵2号	三相异步电动机	SX-04	809001	YE2-355M1-4	西安泰富西玛电机有限公司		
62		双吸离心泵	SL-04	968	SBS250-480E	上海申宝泵业有限公司		
63	立式泵1号	三相异步电动机	SX-05	Y315S-4	TYPE Y355S1-4	上海申宝泵业有限公司		
64		立式离心泵	LL-01	SBL250-400E	SBC250-400E	上海申宝泵业有限公司		
65	立式泵2号	三相异步电动机	SX-06	1906804	YE2-315S-4	西安百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6		立式离心泵	LL-02	SBL250-400E	SBC250-400E	西安百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7	变频柜	变频器	XASB200	---	250KW	西安森兰电气有限公司	低压配电室	2号双吸泵，安装于DB-1电动机变频调速控制柜
68	变频柜	变频器	ABB	---	250KW	ABB		1号双吸泵
69	1号变频器	1号变频器	ABB	---	132KW	ABB		1号立式泵，安装于DK-06变频柜内
70	2号变频器	2号变频器	ABB	---	132KW	ABB		2号立式泵，安装于DK-10变频柜内
71	1号、2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01	8005	ZBW-10/04-125	西安天正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泾渭四路南端	
72		深井潜水电泵	SB-01	无	200QJ80-88/37kw	山西解州鑫海泵业有限公司		1号水源井
73		变频器	B3000	---	5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号水源井
74		深井潜水电泵	SB-02	无	250QJ125-64/37KW	山西解州鑫海泵业有限公司		2号水源井
75		变频器	B3000	---	4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号水源井
76	3号、4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02	无	ZBW-10/125	西安天正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泾渭五路南端	
77		深井潜水电泵	SB-03	无	250QJ125-80	山西解州鑫海泵业有限公司		3号水源井
78		变频器	B3000	---	5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号水源井
79		深井潜水电泵	SB-04	无	250QJ（R)125-64/37	沈阳潜水电泵股份有限公司		4号水源井
80		变频器	B3000	---	45KW	深圳市康元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4号水源井
81	5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03	无	ZBW-10/100	西安天正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长庆东路(泾渭六路东20米左右路南)	
82		深井潜水电泵	SB-05	无	250QJ125-80	山西解州鑫海泵业有限公司		
83		变频器	A100	---	55KW	深圳市康元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84	6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04	500724	ZBW12-80KVA	中国西电集团西安高压开关厂开关柜分厂	泾渭七路南端路东	
85		深井潜水电泵	SB-06	无	250QJ（R)80-80/5	山西解州特种潜水电泵制造有限公司		
86		变频器	B3000	---	4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7	7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05	无	ZBW-10/80KAV	西安天正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泾渭七路与泾渭八路中间，长庆东路路南绿化带	
88		深井潜水电泵	SB-07	无	200QJ63-84/25KW	山西解州鑫海泵业有限公司		
89		变频器	B3000	---	5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0	8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06	无	ZBW-10/80KVA	西安天正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泾渭八路南端路东	
91		深井潜水电泵	SB-08	无	200QJ (R)63-84/25	山西解州特种潜水电泵制造有限公司		
92		变频器	CDE350	---	45KW	深圳市康元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93	9号、10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07	8004	ZBW-10/04-125	西安天正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泾渭八路北端路东	
94		深井潜水电泵	SB-09	无	250QJ125-80	山西解州鑫海泵业有限公司		9号水源井
95		变频器	B3000	---	5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号水源井
96		深井潜水电泵	SB-10	无	200QJ63-88/37KW	山西解州鑫海泵业有限公司		10号水源井
97		变频器	B3000	---	4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号水源井
98	11号、12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08	8003	ZBW-10/04-125	西安天正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泾渭八路南端向东300米	
99		深井潜水电泵	SB-11	无	250QJ（R)150-60/3	山西解州特种潜水电泵制造有限公司		11号水源井
100		变频器	A100	---	5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号水源井
101		深井潜水电泵	SB-12	无	250QJ（R)125-64/4	山西解州特种潜水电泵制造有限公司		12号水源井
102		变频器	A100	---	4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号水源井
103	13号、14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09	8006	ZBW-10/04-125	西安天正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泾渭八路南端向东600米	
104		深井潜水电泵	SB-13	无	250QJ（R)150-60/3	山西解州特种潜水电泵制造有限公司		13号水源井
105		变频器	B3000	---	5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号水源井
106		深井潜水电泵	SB-14	无	200QJ80-88/37KW	山西解州鑫海泵业有限公司		14号水源井
107		变频器	B3000	---	45KW	深圳南方安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号水源井
108	15号水源井	金属封闭组合式变电站	BD-10	S1605061	ZBW-100KVA/10/0.4KV	西安上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	
109		深井潜水电泵	SB-15	无	250QJ125-64/37	山西解州特种潜水电泵制造有限公司		
110		变频器	CDE300	---	55KW	深圳市康元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11	外购水	深井潜水电泵	SB-16	无	250QJ125-64/38	山西解州特种潜水电泵制造有限公司	长庆大街与泾渭十一路交叉路口南侧	
112		变频器	CDE301	---	56KW	深圳市康元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13	1号水源井流量计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1号水源井	
114	2号水源井流量计				SE14M	横河	2号水源井	
115	3号水源井流量计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3号水源井	
116	4号水源井流量计				SE14M	横河	4号水源井	
117	5号水源井流量计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5号水源井	
118	6号水源井流量计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6号水源井	
119	7号水源井流量计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7号水源井	
120	8号水源井流量计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8号水源井	
121	9号、10号水源井流量计				SE14M	横河	9号、10号水源井	
122	11号、12号水源井流量计				SE14M	横河	11号、12号水源井	
123	13号、14号水源井流量计				SE14M	横河	13号、14号水源井	
124	15号水源井流量计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15号水源井	
125	外购水流量计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泾渭八路东	
126	进厂流量计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加药间值班室	
127	出厂流量计1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配电值班室	
128	出厂流量计2				IFC300W CG30011100	科隆	配电值班室	
129	加药系统电磁流量计JY-LLJ1				OPTIFLUX4000	科隆测量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加配药间	
130	加药系统电磁流量计JY-LLJ2				OPTIFLUX4000	科隆测量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加配药间	

附件12 消防设施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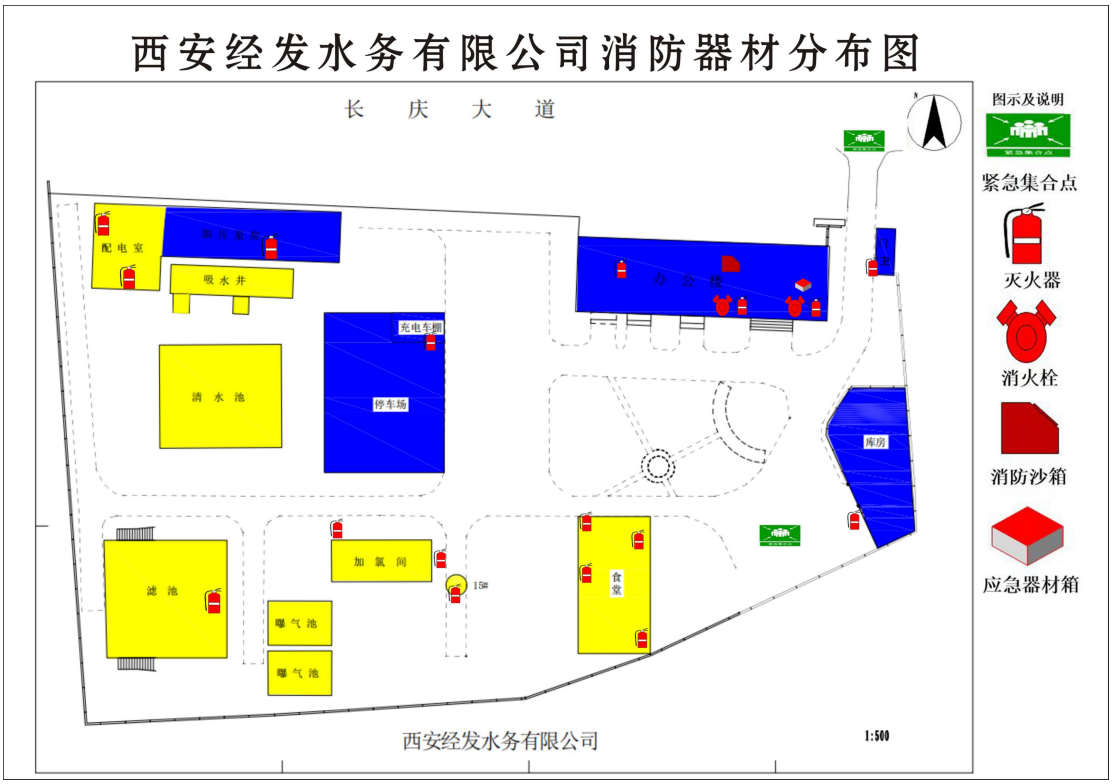

附件13 应急预案备案表

016

西安市高陵区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
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案编号：6101172022141

位名称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		
位地址	西安市高陵区泾河工业园区长庆西路260号	邮政编码	710200
定代表人	薛建刚	经 办 人	李强
系电话		传　　真	/

位上报的：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预案编号-AQYJ-01A。经形式审查基本符合要求，准予备案。

西安市高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盖　章）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14 无事故证明

证　　明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自2021年至今未发生人员重伤死亡生产安全事故，未发生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的事件。

此证明仅供企业安全标准化申报评审，不做他用。

西安市高陵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10月8日

附件15 自评结果的通报

关于《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结果》的通报

各部门:

2024年9月13日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小组依据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应急【2021】)83号文件）、《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基本规范》(GB/T33000-2016)等文件规范，采用《冶金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表》对本公司进行了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自评得分 83.6分，现将结果予以通报，如对自评结果有异议，在7个工作日内上报安全保卫部。

西安经发水务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3日